



联合国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5K号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联合国 • 2018 年，纽约

##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 目录

章次	页次
送文函 .....	5
一. 审计委员会关于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7
二. 审计委员会的长式报告 .....	10
摘要 .....	10
A. 任务、范围和方法 .....	13
B.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	13
C. 财务执行情况和管理 .....	14
D. 项目管理 .....	19
E. 可持续采购 .....	21
F. 性别平等主流化 .....	25
G. 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企业资源规划系统 .....	26
H. 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 .....	28
I. 项目署苏丹和平与安全小组购置救护车 .....	29
J. 管理当局的披露 .....	30
K. 鸣谢 .....	31
附件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32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	57
A. 导言 .....	57
B. 问责制和透明度作为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核心价值.....	57
C. 2017 年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成果 .....	58
D. 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效力 .....	63
E. 展望未来.....	64

---

四. 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65
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表.....	65
二.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66
三.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净资产变动表.....	67
四.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现金流量表.....	68
五.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	69
财务报表附注.....	70

---

## 送文函

### 2018年3月28日联合国项目事务署执行主任和财务主任兼主计长 给审计委员会主席的信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谨此递交其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我们确认：

- 管理当局对这些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完整性和客观性负责。
- 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的，表内的一些数额基于管理当局的最佳估计和判断。
- 会计程序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提供下述合理保证：资产得到了维护；账簿和记录正确反映了所有会计事项；总体而言，在适当分离职责的情况下执行了各项政策和程序。项目署内部审计师不断审查会计和控制制度。某些领域的工作正在进一步改进。
- 管理当局准许审计委员会和项目署内部审计师全面、随意查阅所有会计和财务记录。
- 管理当局审查了审计委员会和项目署内部审计师的各项建议。根据这些建议，已经或正在酌情修订控制程序。

我们证明，根据我们力所能及了解的情况、掌握的信息和作出的判断，所有重大财务事项均已正确记入会计记录，并适当反映于所附的财务报表中。

执行主任

格蕾特·法雷莫(签名)

财务主任/主计长

艾萨·阿祖齐(签名)

---

2018 年 7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 第一章

### 审计委员会关于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的财务报表,包括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表(报表一)和该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报表二)、净资产变动表(报表三)、现金流量表(报表四)、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报表五)以及包括主要会计政策提要在内的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所附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项目署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

#### 审计意见的依据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下文题为“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一节阐述了我们根据准则所担负的责任。我们根据与审计财务报表有关的道德操守规定,独立于项目署,并按照这些规定履行了其他道德操守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为我们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充足和适当的依据。

#### 财务报表和相关审计报告以外的资料

项目署执行主任对其他资料负责。其他资料包括下文第三章所载的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关于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上述其他资料,而且我们也不对这些资料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我们的责任是参阅其他资料,并在此过程中审查这些其他资料是否与财务报表或者我们在审计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是否看似存在重大错报。如果我们根据所进行的审计,得出结论认为,其他资料中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就必须报告这一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没有可报告的内容。

#### 管理当局和承担治理责任者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执行主任负责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和公允列报这些财务报表,并负责进行执行主任认为必要的内部控制,使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因欺诈或差错而出现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执行主任负责评估项目署的持续经营能力,酌情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并使用持续经营会计制度,除非管理当局打算对项目署进行停业清理或停止业务活动,或别无实际可行的替代办法而只能这样做。

承担治理责任者负责监督项目署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员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是否总体不存在因欺诈或差错而导致出现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发布列有我们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较高程度的保证，但无法确保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一定能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错报有可能因欺诈或差错而出现；如果可以合理预期这些错报单独或合并起来会影响用户依据这些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定，那么这些错报即被视为重大错报。

作为依照《国际审计准则》开展的审计工作的一部分，我们在整个审计过程中运用专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态度。我们还：

- 确定和评估财务报表中因欺诈或差错导致重大错报的风险，制订并实施审计程序应对这些风险，获取为我们发表意见提供依据的足够且适当的审计证据。未察觉因欺诈而产生的错报的风险要高于未察觉因差错而产生的错报的风险，因为欺诈可能涉及串通舞弊、作假、故意遗漏、谎报或践踏内部控制。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便根据情况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其目的不是对项目署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管理当局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所作的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是否合理。
- 对管理当局采用持续运作会计制度是否合适作出结论，并根据取得的审计证据，判断在某些事件或状况上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至于可能令人严重怀疑项目署能否作为持续运作机构继续开展业务。如果我们认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按规定必须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这种披露不充分，则必须修改我们的审计意见。我们的结论所依据的是截止审计报告日获得的审计证据。不过，未来的事件或状况可能使项目署不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包括披露部分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以及财务报表是否以公允列报的方式报告了相关财务事项和活动。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就审计规划范围和时间以及重大审计结果，包括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任何重要缺陷，与承担治理责任者进行沟通。

### 关于其他法律和条例规定的报告

我们还认为，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或测试的项目署会计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项目署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及立法授权。

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我们还出具了关于项目署的长式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主计长兼审计长

穆萨·朱马·阿萨德(签名)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18年7月24日

## 第二章

### 审计委员会长式报告

#### 摘要

1. 审计委员会审计了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审查了项目署这一期间的业务活动,并审查了一系列管理问题。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项目署哥本哈根总部、阿根廷业务中心、日内瓦办事处和纽约和平与安全小组的财务事项和业务。

#### 审计意见

2. 审计委员会认为,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项目署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

#### 总体结论

3. 项目署的财务状况仍然健全,所报告的盈余继续协助形成了数额较大的业务准备金。项目署需要制定一项战略,以有效利用其日益增加的盈余。项目署已迁移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这是一个新的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已注意到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数据验证方面存在空白。这些问题需要得到解决,以提高数据质量并增强对决策的支持。

4. 项目署在其2014-2017年期间战略计划中,承诺通过为合作伙伴推行可持续采购战略并将最低可持续性要求纳入招标文件评价标准,推进可持续采购做法。在这方面,项目署通过了31份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有必要审查核对表,以解决各种采购类别下的所有可持续性问题。此外,需要监测这些核对表在采购过程中的应用情况。

#### 主要审计结果

##### 财务执行情况和管理

5. 项目署在业务上继续实现总体盈余。2017财政年度的盈余为2.897亿美元(2016年:3.128亿美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项目署业务准备金增加了2.700亿美元,达到1.586亿美元,比执行局规定的2.070亿美元最低数额高出1.379亿美元。尽管项目署先前已大体承诺将这些准备金用于今后有助于实现其目标的项目,但却没有为此制定明确计划。

6. 项目署的总体财务状况稳健。往年流动性受到压力,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而2017年与往年不同,流动资产超过流动负债,这主要是由于投资组合从长期投资转为短期投资。项目署有充足的财政资源来偿付其负债总额,包括在今后若干年履行执行项目协议的义务。

## 项目管理

7. 项目署的接受聘约政策旨在以连贯一致的方式为项目署管理风险，通过澄清管理人员的授权来保护管理人员，提供工具来支持其决策，并将对整个组织有影响的决策升级到执行主任。执行主任根据财务细则 107.03，设立了一个由其本人担任主席的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以评估具有可能会对整个组织产生潜在影响的高风险特征的合作伙伴协议，并根据拟订者办公室提交的材料决定是否继续执行此类协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提交委员会的材料仅通过电子邮件记录了所采用的流程和采取的行动，认为这不利于透明的审查和监测。没有来自审查者/审批者的各种咨询意见、建议、指示或核可的可见踪迹，这些踪迹原本可表明提交项目提案的单位是否已就其采取了行动。没有机制定期接收有关项目办公室为减轻风险而采取的行动的最新信息。项目署表示，正在开发的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及其企业风险管理系统，将会解决所述问题。

8. 项目财务结算的拖延仍在继续，2017 年 12 月前应结清项目观察名单上的 20 个项目中有 9 个截至 2018 年 5 月仍未结清。由于财务结算的延误可能导致客户/捐助者不接受超额支出，有必要开发出一个系统来避免这种延误。项目署表示，项目署已更新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以便向负责财务结算的人员发出自动提醒。

9. 根据 2014-2017 年期间战略计划，项目署将通过为合作伙伴实施可持续采购战略来推进可持续采购做法。招标阶段要采取的具体行动之一是将所需的最低可持续性要求纳入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和财务评价标准。项目署通过了 31 份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涵盖 12 项可持续标准下的 31 个子类别。已对这些核对表作了调整，使之适用于各种采购类别。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尽管有核对表用于在当地采购产品的主要成分，并为当地社区、妇女和传统上处于不利地位的群体保留最低份额的订约服务机会，但这些核对表并不适用所有采购类别。审计委员会指出，有必要审查各种核对表对各采购类别的适用性。

10. 审计委员会在对若干外地办事处的采购工作进行抽查中注意到，可持续采购核对表对 2017 年最后拟定完成的合同不适用。项目署表示，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并不是最低标准，也不是强制性的，它为外地采购人员制定需求定义提供了指引。项目署还指出，它将为某些类别的货物和服务的可持续采购或具有一定价值的合同拟订一个强制性但灵活的框架。审计委员会赞赏项目署可持续采购的未来路线图，同时指出，需要确保将可持续性关切问题纳入采购进程。

## 性别平等主流化

11. 根据 2013 年通过的项目署性别平等主流化整体框架，项目署活动的设计和和实施将有助于以明确界定的方式促进性别平等。

12. 不过，审计委员会发现，在抽样的 20 个项目中，有 16 个没有有关性别平等主流化的详细行动计划。

13. 委员会还注意到，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这一角色是自愿的，没有具体预算。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8 年 4 月，80 个外地办事处中只有 32 个向联合国总部提交了性别平等行动计划。

#### 建议

14. 本报告载有审计委员会的详细建议，简而言之，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

(a) 确保企业项目组合、项目管理系统以及企业风险管理系统按计划及时得到实施和投入运作；

(b) 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开发一个在业务结束后立即触发财务结算行动的系统，以便在预定期限内完成财务结算；

(c) 订立一个可持续采购强制性框架，使之适用于某些类别货物和服务的采购、或超出一定合同价值的采购、或在某些市场的采购；

(d) 确保使有关性别平等主流化情况的记录成为项目管理进程的一个固有部分，从而加强其有关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项目主流问题的报告和监测机制；

(e) 通过提供必要的资源，如时间和预算，加强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作用，以有效履行其职责和责任。

#### 主要数据

8.34 亿美元	收入总额
8.1586 亿美元	支出总额
0.1082 亿美元	财政收入净额
0.2897 亿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盈余
1.5864 亿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业务准备金，执行局规定的准备金最低数额为 0.207 亿美元
19.9 亿美元	资产总额
18.4 亿美元	负债总额

## A. 任务、范围和方法

1.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帮助人们改善生活并帮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项目署是以需求驱动的自筹资金组织,没有任何会员国摊款,完全依靠从执行项目和提供高质量业务办理服务和咨询服务所得的收入。它提供管理服务,促进联合国系统内的建设和平、人道主义和发展业务。项目署在项目管理、采购和基础设施这三个交付领域提供项目服务,其收入全部来自这些服务的收费。
2. 审计委员会根据大会 1946 年第 74(I)号决议,审计了项目署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是按照《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这些准则要求审计委员会遵守道德操守规定,计划并进行审计工作,以便对这些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3. 审计的主要目的是使审计委员会能够就以下事项形成审计意见:财务报表是否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允列报了项目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审计包括评估财务报表中记录的费用是否用于项目署理事机构核准的用途,是否按照《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对费用进行了适当分类和记录。
4. 审计包括对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进行全面审查,以及在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的范围内,对会计记录及其他单据凭证进行必要的抽查,以便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
5. 审计委员会还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财务条例 7.5 审查了项目署的业务活动,重点是项目署在可持续采购方面的业绩。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访问了项目署哥本哈根总部、阿根廷业务中心、日内瓦办事处和纽约和平与安全小组。审计委员会还表示注意到项目署内部审计和调查组为协调审计范围所做的工作。
6. 本报告涵盖审计委员会认为应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审计委员会已与项目署管理当局讨论了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其意见已得到适当反映。

## B.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审计委员会的 55 项建议未得到执行。表二.1 列有这些建议的执行情况。

表二.1

### 建议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b>共计</b>	<b>15</b>	<b>36</b>	<b>3</b>	<b>1</b>
百分比	27	66	5	2

资料来源:审计委员会的分析。

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建议执行率为 27%，大大低于上一年取得的 38% 的执行率。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 39 项正在执行或尚未执行的建议中，9 项建议涉及期限从两年到五年不等。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执行建议的目标日期已经多次修订。

9. 项目署表示，执行建议的目标日期是各司司长经商财务小组后指定的。项目署还表示，2018 年初，执行局向项目署管理层表明了它的期望，即向执行局报告的目标日期得到系统遵守。项目署还指出，预定于 2018 年执行的审计委员会的所有建议都已被纳入 2018 年负责管理人员记分卡的监督建议执行目标。

10. 审计委员会赞赏项目署为确保提高建议执行率而作出的努力，但注意到执行率持续降低，从 2015 年的 51% 降至 2016 年的 38%，2017 年则降至 27%。审计委员会鼓励行政当局确保执行其制定的路线图，并提高尚未执行建议的总体执行率。第二章附件中详细介绍了在执行所有以往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 C. 财务执行情况和管理的

### 财务结果

11. 根据大会第 48/501 号决定，项目署作为单独的自筹资金实体而设立，任务是提供项目管理、采购和财务资源管理等能力建设服务。项目署向客户收取服务费，以支付费用。2017 年，项目署报告的盈余为 2 897 美元万，占其 8.1586 亿美元已发生支出的 3.5%。与 2016 年 3 128 万美元的盈余相比，2017 年的盈余减少。

12. 项目署项目活动产生的盈余用于支付其中心支助费用。如表二.2 所示，自 2014 年以来，项目署的项目活动产生的盈余介于 6 629 万美元至 8 973 万美元之间。在此期间，每年产生的盈余净额已包括净财务收入。

表二.2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报告的盈余额分析

(千美元)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项目活动所产生盈余 <sup>a</sup>	89 731	86 701	87 168	66 299
杂项和非交换交易收入	2 374	2 127	2 841	7 820
非项目费用 <sup>b</sup>	(73 956)	(68 767)	(78 259)	(66 975)
<b>业务所产生盈余</b>	<b>18 149</b>	<b>20 061</b>	<b>11 750</b>	<b>7 144</b>
净财务收入	10 817	11 219	2 585	2 779
<b>所报告的盈余</b>	<b>28 966</b>	<b>31 280</b>	<b>14 335</b>	<b>9 923</b>

资料来源：项目署财务报表。

<sup>a</sup> 直接项目收入减直接项目支出。

<sup>b</sup> 支出总额减直接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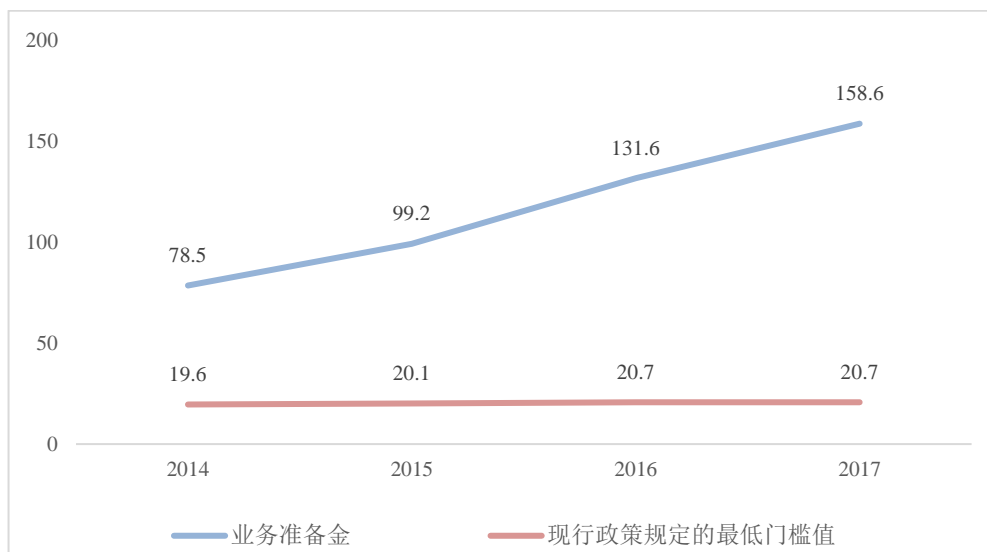
## 业务准备金

13. 2013 年，执行局核准了设定最低限额业务准备金的政策，设定的最低数额相当于前三年平均管理费用的四个月费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这一数额是 2 070 万美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报告的业务准备金为 1.5864 亿美元(2016 年：1.3159 亿美元)，超出所定最低目标 1.3794 亿美元(2015 年：1.109 亿美元)。所报告的盈余继续促成了业务准备金的增长。

图二.一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业务准备金

(百万美元)



资料来源：项目署财务报表。

14. 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A/71/5/Add.11, 第二章)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当局重新评估已核定的业务准备金最低数额, 并考虑如何使用准备金盈余。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没有重新评估执行局 2013 年核定的最低限额业务准备金所需数额。此外, 项目署没有制定有效利用越来越多的盈利的任何战略或路线图。

15. 项目署指出, 在其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中, 项目署重新评估了可用资源的使用情况, 并为投资和减轻风险设立了追加预算。这将进一步处理项目署超出当前所需业务资源的资源配置。项目署还指出, 在四年规划进程中也将考虑投资问题, 这将与根据所核定的 2018-2021 年期间战略计划反映的战略优先事项相一致。

16. 审计委员会肯定项目署的说法, 但注意到, 项目署没有重新审查最低限额业务准备金的数额。此外, 项目署尚未确定可能使用准备金的具体领域。

## 财务管理

17. 审计委员会利用表二.3 所列的一系列主要比率，分析了项目署的财务状况。往年流动性受到压力，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而 2017 年与往年不同，2017 年流动资产超过流动负债，这主要是由于投资组合从长期投资转为短期投资。项目署在这一年期间的总体财务状况仍然良好。

表二.3  
财务比率

比率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sup>a</sup>	1.02	0.35	0.85	0.63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总额：负债总额 <sup>b</sup>	1.09	1.09	1.07	1.07
资产：负债				
现金比率 <sup>c</sup>	0.95	0.29	0.82	0.56
现金+短期投资：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sup>d</sup>	1.01	0.35	0.84	0.62
现金+短期投资+应收款：流动负债				
项目盈余 <sup>e</sup> (盈利百分比) <sup>f</sup>	8 970 万美元	8 670 万美元	8 720 万美元	6 630 万美元
直接项目收入——直接项目费用	(10.8%)	(11%)	(12.8%)	(10.0%)
净盈余(盈利百分比) <sup>f</sup>	2 897 万美元	3 130 万美元	1 430 万美元	990 万美元
收入——费用	(3.47%)	(3.96%)	(2.1%)	(1.5%)

资料来源：项目署财务报表。

<sup>a</sup> 比率高表明实体有能力付清其短期债务。

<sup>b</sup> 比率高说明偿付能力良好。

<sup>c</sup> 现金比率是衡量实体流动性的指标，具体衡量流动资产中可用于偿付流动负债的现金、现金等价物或投资资金数额。

<sup>d</sup> 速动比率比流动比率保守，因为速动比率不包括较难变现的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比率越高，当前财务状况就越具流动性。

<sup>e</sup> 直接项目收入和费用涉及附注 16 中所列项目收入/费用。

<sup>f</sup> 盈利百分比是指项目收入/收入总额。

##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18.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22.02 规定，<sup>1</sup> 在项目署账户内，可以设立下列准备金：(a) 业务准备金，数额由执行局确定；(b)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用于向项目署未来的创收能力投资。

19. 根据《财务条例和细则》，业务准备金的用途是保证项目署作为持续运营机构的可行性和健全性，同时填补暂时的资源亏绌、波动或短缺，应对现金流动不

<sup>1</sup> 业务指令第 3 号(第一修订本)现已修订为执行办公室指令 EOD.ED.2017.04，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

均匀情况，支付意外增加的费用或任何其他意外支出，并确保项目署能持续不断地执行其所承办的项目。

2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业务准备金余额为 1.5864 亿美元，而最低限额业务准备金的要求为 2 070 万美元。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业务准备金在过去四年中不断增加，从 2013 年 12 月的 7 850 万美元增至 2017 年 12 月的 1.5864 亿美元。不过，项目署迄今尚未按照《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规定建立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21. 设立准备金的决定完全由执行主任负责，审计委员会对此表示赞赏，但认为鉴于业务准备金的长期增长趋势，宜设立一个增长和创新准备金，以对项目署未来的创收能力投资。

### 投资管理

22. 项目署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从开发署接手投资管理职能，并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了一项长期协议，任命一名投资经理管理其投资。该协议的附表 1 除其他外，规定了三个指定投资组合下的投资目标、每个组合下的投资限制以及投资经理应遵守的回报目标。

23. 项目署还签订了一项长期协议(总保管协议)，任命一名现金和证券保管人。成立了一个投资委员会，由执行主任任命的一名主席和最多六名成员(包括项目署财务主任和总法律顾问)组成，以指导和监测投资活动。会根据委员会的建议，对投资目标和投资限制不时加以修订。

#### 投资经理和保管人的记录、账目、信息和审计

24. 与投资经理的协议规定，在履行职责方面，投资经理应：

- 维护有关协议所规定义务履行情况的准确的系统性记录和账目。
- 在任何合理的时间为客户准备、汇编和提供客户可能就投资经理履行其协议所规定义务情况合理地要求得到的任何记录、账目或其他口头或书面信息。
- 在接获合理的通知后，允许客户或其授权代理人检查和审核此类记录、账目或其他信息。

25. 同样，与保管人的协议要求保管人提供定期账目报表(至少每年一次)，显示所有收入和支出以及每个账户下持有的财产及其市值。账目报表必须得到核准，办法是向保管人发出书面核准通知，或者客户在向其提交账目报表之日起六个月内未对报表提出异议就算核准。

2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没有按照协议的规定说明投资管理人要保存的任何一套记录和账目。尽管项目署表示，它与投资经理保持着无障碍的沟通渠道，但这一渠道似乎既不定期、也不有效，因为投资委员会在 2017 年 9 月 7 日举行的会议上坚持每月举行联络会议。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项目署在与投资经理

签订协议约两年后，没有按照协议的规定检查或审计投资经理保存的记录和账目。

27. 项目署表示，它对投资经理实行问责，并比照为所管理的投资订立的基准评估经理的业绩。

2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的回复，但认为项目署最好定期对投资经理的记录进行检查和审计，以确保项目署的投资利益得到保障。

29. 审计委员会仔细审阅了保管人提交的月度报告，其中包括投资组合的投资历史、市值汇总、资产类别绩效和资产水平绩效。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除保管人提供的账目报表外，协议没有规定项目署可借以定期审查、检查、核实或审计保管人负责的财产价值的手段。尽管与投资经理的协议规定了项目署的检查权，但与保管人的协议没有规定这种检查。鉴于保管人正在履行与项目署现金和证券的实物保管有关的职责及其他保管义务，项目署宜定期审查/检查其持有的资产，以确保项目署的利益得到保障。

30. 项目署承认迄今尚未对保管人的报告进行审查，但表示已将其资产保管外包给保管人，并期望保管人按照市场惯例，本着客户的最大利益执行交易，并还指出，项目署没有能力对保管人执行的交易进行审计。项目署还告知审计委员会，它收到保管人的每月会计记录，这些记录每月与项目署财务账目交叉核对并用于项目署财务账目。

31. 2017年12月底，项目署持有价值17.3亿美元的投资。审计委员会认为，鉴于持有的资产价值，保管人提供的定期投资回报对于项目署投资活动的会计核算和财务报告非常重要。此外，通过授权的第三方对相关记录及其审计进行定期审查也是可取的。

32.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a) 规定投资经理应提供的记录和信息，并按照协议规定定期检查资金管理记录和审计；(b) 审查与保管人的合同协议，并纳入对保管人与项目署投资有关的记录进行独立检查和(或)审计的规定。

33. 项目署在回复中表示，财务小组及其投资委员会成员与投资经理讨论了如何以适合项目署的方式列报项目署投资活动的信息和记录。它还指出，必须重新设计投资经理提交月度报告和季度报告的方式，它认为现在的格式是最佳的格式。项目署指出，它每月检查投资经理的交易记录，将作为资产实际持有人的保管人提供的信息与投资经理提供的交易报告进行对账。项目署解释了投资经理和保管人之间的职责分工，指出可对保管人的账目进行独立审计。项目署还表示，它目前没有内部能力对投资经理进行审计，并依赖作为实物资产监护人的保管人来确保对投资经理进行监督，并确保其遵守项目署投资管理协议的条款。项目署表示，雇用独立的审计公司对投资经理的记录进行审计可能没有成本效益。

34. 审计委员会感谢行政当局作出回复，并赞赏据报告已经采取的行动。审计委员会认为，尽管投资经理和保管人受到高度监管，但项目署仍需要获得有关其有效运作的保证，以保障其利益。

## D. 项目管理

### 接受聘约

35. 项目署的接受聘约政策力求以连贯一致的方式为项目署管理风险，通过澄清管理人员的授权来保护管理人员，提供工具支持其决策，并将对整个组织有影响的决策升级给执行主任。2016 年推出的经修订的机遇和接受聘约程序及季度保证，考虑和评估了聘约保证程序中的风险，涵盖聘约、法律、财务、声誉、授权和其他风险。

36. 执行主任根据财务细则 107.03，设立了一个由其本人担任主席的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委员会的目的是评估具有可能会对整个组织产生潜在影响的高风险特征的合作伙伴协议，并决定是否继续执行这些协议。项目提案的拟订者或提交单位填写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递交表，附上所需的证明文件，并将其递交委员会秘书处。递交的材料将会得到所有审评人审查。聘约摘要由委员会秘书处编写，并提交执行主任/副执行主任，执行主任/副执行主任可能会要求提供更多细节和文件。执行主任/副执行主任如批准聘约，就会通知委员会秘书处，后者又会通知提交单位。提交单位需向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提交的文件至少包括：

- (a) 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递交表；
- (b) 聘约提案/法律协议草案；
- (c) 对高风险业务的风险评估；
- (d) 对新伙伴的尽职调查表。

37. 2017 年期间，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收到了各区域办事处提交的 81 份材料，批准了 68 项聘约，并推迟就 4 份作出决定。其余 9 份材料是有关先前递交文件的说明或澄清。审计委员会抽样审查了 13 个项目，并注意到上述文件已通过项目署的官方电子邮件提交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秘书处。根据项目署的文件保留政策，电子邮件线索会被记录在保存于项目署企业内部网的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跟踪清单上，并保留五年。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提交人员提交的文件没有上传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sup>2</sup> 而该系统旨在用于项目署开展的所有活动，包括与项目管理、采购、财务和人力资源有关的活动。委员会的决定被上传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以提供有关这些决定的证据和审计线索，从而执行相关的聘约。

3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提交给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的文件中，提交单位概述了实施过程中需要考虑的风险和缓解措施。然而，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新的风险，应在聘约所涉整个过程中不断向项目署总部提供最新的风险信息，以确保取得令人满意的风险管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所审查的所有案例中，已通过电子邮件就项目风险进行了讨论，委员会秘书处对此进行了汇总，审评人员和

<sup>2</sup> 项目署一体化系统是项目署新的企业资源规划解决办法。它旨在取代三个旧系统，即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全球承包系统和管理当局工作空间信息工具。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得到采用。

执行主任也注意到了这些内容。在某些情况下，例如针对也门城市服务综合应急项目，委员会要求提交单位进一步详细说明重大风险和所订立的拟议缓解措施，以支持其提交，并说明已确定了哪些适当的缓解措施。提交单位提交了一份详细文件，说明了已查明的风险以及所制定的风险缓解措施，在此基础上该项目获得批准。

39. 审计委员会指出，仅仅通过电子邮件记录所开展的进程和采取的行动不利于以透明的方式进行审查和监测。没有来自审评者/审批者的各种咨询意见、建议、指令和批准的可见踪迹，而这些踪迹原本可表明提交单位是否已就其采取了行动。此外，项目署总部没有一个功能性机制来定期接收最新信息，说明项目单位为减轻风险而采取的、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已获得保证的行动情况。

40. 项目署表示，项目署一体化系统没有在线处理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议事记录的设置，但记录了批准聘约的决定；正在开发的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以及企业风险管理系统将解决缺乏风险报告流程的问题，以及随之而来的运营(就项目而言)和战略层面的风险监测问题。

41. 在这方面，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以及企业风险管理系统正处于开发阶段，目标是在 2019 年年中前全面实施。在此之前，由于这些组成部分是为收集数据以进行分析、审查和采取后续行动而开发的，有必要跟踪关键的讨论产出和根据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据其批准聘约的保证采取的行动，以便监测针对已查明的风险采取的行动。

42.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按计划加快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以及企业风险管理系统实施和运营。

43. 项目署同意，有必要按计划及时实施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以及企业风险管理系统，并表示项目署已建立了一个内部项目结构来推动和管理这一举措的及时推出。

#### 待财务结算的项目

44.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细则 116.07(a)规定，一旦项目活动停止，就应宣布项目业务完成，并应按照既定程序编制财务报告，列出迄今的实际支出。细则 116.07(c)规定，在项目的业务完成或终止之日起 18 个月内完成项目活动的财务方面。

4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所规定的项目结束日起的 18 个月期间过后，2016 年 3 月 31 日前结束业务的 45 个项目仍未在财务上结清。项目署表示，这些项目已被列入观察名单，将在 2017 年 12 月底前关闭。

46. 审计委员会抽查了 45 个项目中的 20 个，注意到仅有 9 个项目已在 2018 年 5 月前结清财务。项目署表示最近更新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以确保负责项目财务结算的工作人员将收到财务结算的自动提醒通知。

47. 项目署应监测项目关闭的情况，以避免延误财务结算，因为此类延误可能会导致客户/捐助方日后拒绝接受超额支出，最终造成超额支出核销，给项目署带来本可避免的财政负担。

48.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项目结束运作后立即启动项目财务结算进程，以便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这一进程。

49.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开发一个在业务结束后立即触发财务结算行动的系统，以便能够在目标期限内完成财务结算。

50. 项目署接受这两项建议，同时也同意有必要采用一套从结束运作推进至财务结算的更为系统的办法。项目署还表示，这本身就属于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的职能范围内，可通过该系统的阶段、通知和分配任务功能实现。

## E. 可持续采购

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的完整性

51. 根据项目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项目署将通过为合作伙伴执行可持续采购战略，推进可持续采购做法，包括采用基于劳动力的办法、社会包容和针对供应商业务中的社会关切问题进行尽职调查等各类行动。拟在招标阶段采取的具体行动之一，是将项目署期望达到的最低可持续性要求纳入招标文件的资质、技术和财务评价标准。项目署通过了 31 项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涉及 12 个可持续性标准下的 31 个子类，如表二.4 所示。

表二.4

### 可持续性标准核对表

识别编号	可持续性标准	子类
1	通用	供应商致力于可持续性
2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的可持续性执行情况
3	第三方认证	社会或环境认证
4	空气	碳抵销
5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6	最高性价比	当地售后服务
7		保证
8		寿命周期成本计算
9	能力	技能和知识转让
10	订约劳动力	性别平等
11		当地劳动力
12		传统弱势群体
13	能源	能效或节能
14		产生清洁/可再生能源
15	材料	无毒材料
16		可回收利用

识别编号	可持续性标准	子类
17		可生物降解或可堆肥
18		当地采购
19		有机
20		含回收成分
21		以可持续方式获取的材料
22	包装	回收材料包装
23		可回收利用
24		减少包装
25		回收
26	质量和耐久性	保养
27		标准尺寸建造法
28		可再利用
29	废物	回收
30		废物管理
31	水	用水效率和/或节水

资料来源：项目署数据。

52. 每个核对表适用的采购类别均已在核对表上注明。除其他外，核对表还提供了以下说明：可持续性条款(对投标人有何种期望)、拟议核查(要求投标人提供哪些文件)、各种考虑(项目署将传达的信息)。31 个核对表中，有 2 个适用于物品和服务，有 24 个仅适用于物品，5 个仅适用于服务。

5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公路和道路建设”和“建筑和修理”这两个采购类别下，仅适用两个核对表，即“供应商致力于可持续性”和“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的可持续性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有核对表要求在当地采购产品的主要成分以及为当地社区、妇女和传统弱势群体至少保留一部分签约劳动机会，但这些核对表并不适用于这两个采购类别。

54.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适用于服务的一项可持续性标准核对表与技能和知识转让相关。该核对表载有可持续性规定，要求投标人提供一份切实可行的计划，向地方受益者转移技能或知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该核对表并不适用于“计算机硬件维护支助服务”和“软件维护和支助”这两个采购类别，尽管这两个类别的采购规模在 2016 年和 2017 年分别为 168 份订购单(价值 198 万美元)和 148 份订购单(价值 202 万美元)。

55. 倘若某些核对表不适用于某些采购类别，将使整个采购过程中的可持续性标准执行工作出现缺口。审计委员会指出，必须填补这些缺口，同时也要对各类核对表是否适用于各种采购类别进行审查。

56. 项目署表示深信持续改进的重要性，因此将继续定期更新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项目署还表示，2018-2019 两年期将更新这一工具和其他相关指导意见，纳入关于基础设施的可持续采购以及信息技术设备和服务的采购的更有力的规定，并纳入性别平等考虑因素。项目署承认核对表未能涵盖其采购的所有产品类



别，但认为继续把重点放在其采购的主要产品类别上并逐步推动更多采用这些标准将更为有益。

57.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应审查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的适用性，以处理各种采购类别下所有相关的重要可持续性问题。

在采购过程中适用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

58. 根据《项目署采购手册》第 15.2.2 节，采购过程中的招标阶段对于实施可持续采购而言至关重要，因为招标文件中包括对投标进行评价时将参照的评价标准。编写招标文件也很重要，因为它的一些关键要素(包括对要求的界定)将纳入到合同，并在合同管理过程中用于监测执行情况。这一阶段的具体考虑之一，是将项目署期望达到的最低要求纳入招标文件的资质、技术和财务评价标准。可以根据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将可持续性标准作为强制或自愿披露标准纳入投标文件中。《采购手册》还指出，应注意使可持续性考虑因素与其他非可持续性考虑因素达到平衡。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项目署哥本哈根总部、日内瓦国家办事处和布宜诺斯艾利斯国家办事处适用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的情况。

5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6 年和 2017 年项目署总部共发出了 212 件物品的定购单，总价值为 9 719 万美元。审计委员会从这 212 件物品中抽样挑选了 12 件，采购价值为 7 529 万美元，供进一步审查。项目署列出了哪些核对表适用于这 12 件物品。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建议的评价标准既可以是资格预审标准，也可以是强制性的合格/不合格。审计委员会认为，强制性的合格/不合格建议标准是最低可持续性标准。表二.5 介绍审计委员会的审查结果。

表二.5

可持续采购标准清单在项目署总部的适用情况

采购的物品	采购年份	可适用的标准数目	项目署采用的标准数目
救护车	2016 年、2017 年	10	2
装甲战车	2016 年	10	3
机动车或汽车	2017 年	10	2
客车	2016 年	10	3
运货卡车	2016 年	10	3
轻型卡车或运动多功能车	2016 年、2017 年	10	2
摩托车	2016 年、2017 年	10	2
旅行车	2016 年、2017 年	10	2
柴油发动机	2016 年、2017 年	6	2
海上货物运输	2016 年、2017 年	2	1
空气污染监测或测量服	2017 年	2	1
环境科学咨询服务	2016 年、2017 年	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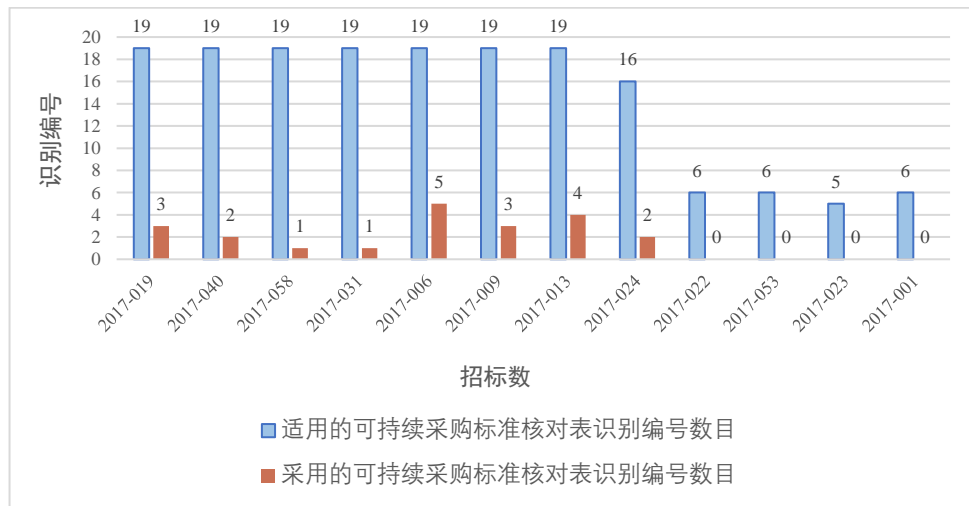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项目署提供的资料。

6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2017 年由日内瓦的欧洲和中亚区域办事处签订的 75 份合同中，9 份是物品采购合同，66 份是服务采购合同。委员会随机选择了 5 份物品合同和 21 份服务合同进行分析。在选定的物品合同中，2 份是医疗用品和药品合同；2 份是计算机设备和配件合同，1 份是实验室和科研设备合同。与此类似，在 21 份服务合同中，8 份是旅馆和会议服务合同，8 份是信息技术/计算机服务合同，5 份是保健服务合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适用于这些产品/服务类别的可持续采购标准数从 5 个到 19 个不等；然而，没有一项可持续采购标准适用于上述任何合同。

61.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项目署阿根廷业务中心 2017 年签订的 20 份合同中的 12 份(8 份物品采购合同，4 份服务采购合同)，注意到这些合同并未采用所有适用的标准核对表，如下图二.二所示：

图二.二

未按照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采用可持续要求的情况



62. 审计委员会发现，没有任何记录表明项目署讨论过是否应将清单适用于招标过程的问题，并故意不予采用。

63. 项目署表示，《项目署采购手册》第 15.2 节规定，项目署所有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均应尽可能结合其工作、国家、工业部门和供应市场的情况考虑可持续采购问题。根据这一总体目标，项目署制定了可持续采购标准核对表，作为外地采购官员在编写要求定义时使用的指南。然而，核对表中列出的标准并不构成最低标准，亦不应被视为最低标准。此外，项目署表示，它原则上同意改进可持续采购实施方式的机会确实存在，并补充说，项目署在这方面业已取得长足进展。2018-2019 两年期期间，项目署将为某些类别的物品和服务或达到一定数值的合同订立一个强制性、同时也具有灵活性的可持续采购框架。

6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的回复以及项目署为实现可持续采购所做的努力。审计委员会指出，需要进一步努力，确保将可持续性关切纳入采购过程，并推进其愿景和使命。

65.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可持续性框架，以确保根据采购的物品/服务类别以及合同的价值纳入可持续性关切问题。

66.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建立一个机制来评估这一框架的基本要素是否得到满意执行。

## F. 性别平等主流化

67. 根据 2013 年通过的项目署《性别平等主流化工作框架》，设计和实施项目署活动的方式应有助于以明确界定的方式促进性别平等。根据项目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构想，所有项目管理人员都将获得关于以可持续的方式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咨询、支持和知识，而社区参与、性别平等和能力发展工具将成为项目管理服务的内在组成部分。根据建议，将性别观点纳入项目署项目主流的工具包括：项目性别分析；性别平等主流化计划；确保为雇用来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妇女提供支持的社区参与计划；以及性别平等主流化核对表和工具包。

68. 审计委员会抽查了 2017 年进行的 20 个正在开展的高价值项目的相关证明文件，以评估项目署在项目管理中是否采用了建议的工具。审计委员会发现，在抽查的 20 个项目中，有 16 个项目没有实现性别平等主流化的详细行动计划。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性别平等主流化方法目前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捐助方所采取的方法，或者是由某些部门推动的，例如欧洲和中亚区域办事处为欧洲和中亚区域的所有项目署工作人员编制了按性别分列的数据。<sup>3</sup>

### 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作用

69. 项目署共有 93 名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项目署为他们分派了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项目主流的任务。他们的工作包括审查项目提案，并协助项目拟订者将性别平等分析、性别平等工具包、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和性别平等主流化核对表等工具运用于项目署的项目提案；在设计、监测和实施阶段就如何解决项目管理中与性别平等有关的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寻找与其他联合国实体或区域网络/平台合作处理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的机会等。

70. 审计委员会指出，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主任和上级管理人员必须共同确保分配足够的时间，让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既能履行其日常职责，又能有效完成其作为协调人的任务。2017 年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行动计划在其关于项目署的报告中强调指出，修订后的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职权范围没有具体规定每个协调人预计将为此项任务专门所花工作时数的具体百分比。审计委员会发现，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职责是自愿性的。此外，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项目署没有为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开列具体预算。

71. 根据要求，项目署外地办事处必须编写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并列出具计划采取的各类性别平等主流化行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8 年 4 月，在项目

<sup>3</sup> 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即按男性和女性分别收集和和分析的数据。这通常涉及在调查中间及“谁”的问题(由谁提供劳动，由谁作出决定，由谁拥有和控制土地及其他资源)，或者可能涉及询问男性和女性各自的作用和责任。

署驻世界各地的 80 个办事处中，只有 32 个办事处向项目署总部递交了性别平等行动计划。此外，项目署总部只有 8 份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的更新资料。这表明项目署总部没有为编制和改进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建立监测或指导系统。此外，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项目署总部在有关性别平等主流化的政策制定、培训和监测能力方面的作用非常有限，因为相关文件并未上传至项目署一体化系统。

72. 项目署表示尚未建立在全组织范围内追踪性别平等主流化执行情况的系统。

73. 审计委员会建议：

(a) 项目署应通过尽可能确保性别平等主流化文件成为项目管理进程的内在组成部分，加强将性别观点纳入项目主流的报告和监测机制。项目署还应确保让所有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编写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

(b) 向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提供有助于其有效履行作用和职责的必要资源(例如时间和预算)，加强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作用。

74. 项目署同意这两项建议，并表示项目署 2018-2021 年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目前正在处于全组织征求意见阶段，预计将于 2018 年第二季度启动。该战略制定了采取更佳的制度化措施将性别平等纳入项目主流的方法，包括规划、监测和报告，并为此制订了时间表。对相关业务指令的修正将在 2019 年使这些要求制度化。项目署还表示，该战略还将考虑到审计产生的建议，这些建议将为项目署制定分阶段的可操作计划提供参考。此外，项目署还表示，在 2018 年 2 月任命国家办事处方案主管(或同等职务)时，项目署已经要求各国家办事处执行 2019-2021 年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的负责人必须履行这一职责，并补充说，随着 2018 年行将颁布的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和相关计划正式启动和采用，这一职位将更加正式。

## G. 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企业资源规划系统

### 数据验证检查

75. 如果数据“适合用于”既定的业务、决策和其他领域，则可以视其为高质量的数据。数据的质量良好，是通过商业智能和数据分析实现组织价值的先决条件。企业资源规划项目在确保改进决策和预测方面的有效性，取决于它所使用的数据的质量。有鉴于此，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与采购和人员有关的数据，以便对数据进行验证检查。

76. 通过对 2017 年发出的 26 941 个订购单项目的相关数据分析，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某些不一致之处，具体如下：

(a) 标题“EXT.Reference”下的一栏要求填写所用的招标方法。但是，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该栏填写了各种其他内容，如数值、地址、日期、城市名称和电子邮件地址；

(b)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10 宗订购单日期错误的实例，其中包括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间的未来日期。<sup>4</sup> 此外，审计委员会还发现了 3 777 宗订购单的交付日期早于订购单数据的实例；

(c) 在 33 宗实例中，订购单的交货日期栏为空白，这可能会对交货状态的监测产生不利影响；

(d) 采购中使用的招标方法也取决于采购的物品或服务的价值。例如，只有当采购的物品或服务价值低于 5 000 美元时，才能采用直接挑拣购入这一方法；当采购的物品或服务价值低于 50 000 美元时，才能采用要求报价这一方法。在 111 宗实例中，采用的招标方法没有按照《采购手册》的要求与采购的物品或服务的价值保持一致，而另 12 766 宗实例则没有提及招标方法。

#### 人员数据

77. 通过对人力资源数据的审查，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14 486 行数据中，性别、国籍和国家等栏分别有 9 行、134 行和 750 行空白。此外，有 750 份记录没有填写与合同相关的信息，包括合同职位、合同类型、职位标识和职位状态的“至”和“自”日期。

78. 数据缺失和不一致数据的存在表明，对录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的数据的验证检查不足。审计委员会认为，将验证控制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将确保数据的正确性并提高数据质量，而这又会为更明智的决策提供支持。

79. 项目署表示，采购小组与信息通信技术小组合作，起草了对项目署一体化系统采购模块进行规定修改的技术要求，修改将于 2018 年 4 月中旬开始实施，并于 2018 年底完成。项目署还表示对其人力资源数据的完整性有信心，并根据既定的系统工作流程对其人力资源数据/数据输入进行了检查和核验。

80.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对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实施规定的修改，并审查验证规则，以确保采购和人员相关数据正确无误。

81. 项目署同意这项建议。

#### 职位名称

82. 根据从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获得的人力资源数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使用了 2 552 个独特的职位名称，包括一些联合国机构的名称，如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等。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 2 552 个职位名称中，有 1 677 个只使用了一次。

<sup>4</sup> 审计于 2018 年 4 月 9 日至 5 月 4 日进行。

83. 关于项目署合作伙伴(提及的实例包括“难民署”和“环境署”)工作人员的职位名称,项目署表示,此类名称的使用不应由项目署来管,它们仅仅是这些特定资源的内部标记,用以表明特定的客户关系。

84. 关于项目署工作人员的职位,项目署表示,其实际操作符合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框架,这是职位等级的主要指标。此外,项目署承认,还可以进一步努力加强项目署的职位分类方法。

85. 审计委员会认为,有必要解决职位名称过多的问题。这也将有助于防止项目署使用多余/重复/有误导性的职位名称。

86.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全组织目前使用的职位名称,并继续努力遵照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框架,在规定的时限内使其标准化。

87. 项目署同意这项建议,并表示已认识到对职位名称实行标准化的益处。项目署已在其 2018 年度计划中纳入了重点审查工作人员职位名称并确保制定适当政策和相关指导方针的活动。

## H. 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

88. 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是一个组织整体风险管理的组成部分。对那些使用企业资源管理系统来托管和管理所有重要业务信息的组织而言,这一点更为重要。根据项目署风险管理战略规划框架第 16 节(p),项目署于 2010 年通过一项行政指示(AI/CSG/2010/01)设立了一个业务连续性规划和灾后恢复框架。每年将对这一计划进行测试,以确保可靠的灾后恢复准备,并将予以定期更新。每个办事处/业务中心、主任和项目中心的管理人员同时也负责工作人员在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方面的培训。

89.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上传到内联网的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注意到以下几点:

(a) 有 5 个办事处(几内亚比绍、尼日尔、菲律宾、塞拉利昂和也门)正在编写这些计划;

(b) 北美办事处和南苏丹办事处的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自 2012 年以来一直没有审查更新,突尼斯办事处的计划自 2015 年以来一直没有审查更新。此外,还有 20 个外地办事处没有审查和更新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的记录;<sup>5</sup>

(c) 9 个办事处/业务中心上传到内联网的计划尚未由审批机关签字;<sup>6</sup>

<sup>5</sup> 巴西、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加纳、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伊拉克、约旦、马里、摩洛哥、尼泊尔、巴拉圭、秘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塞内加尔、索马里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办事处。

<sup>6</sup> 缅甸业务中心、柬埔寨、科索沃、纽约、非洲区域办事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圣卢西亚、南苏丹和曼谷共享服务中心。

(d) 中非共和国、几内亚、马里和南苏丹办事处的计划尚未经过测试。此外，也没有哥伦比亚、危地马拉、耶路撒冷和纽约办事处计划是否经过测试的资料；

(e) 孟加拉国、中非共和国和尼泊尔办事处的公务人员尚未接受培训，没有是否对哥伦比亚和危地马拉办事处进行过培训的资料。

90. 项目署表示，南苏丹办事处很快将编制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审计委员会提及的 20 个办事处的计划正在编制。项目署补充说，没有规定更新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的时限，各办事处负责人将在对计划进行定期审查和测试的基础上，确定此类更新的必要性和周期性。审计委员会同意计划的更新应与战略审查和测试的结果挂钩，但认为宜采用由中央规定的更新周期。

91. 项目署还表示，审查行政指示的小组得出结论认为，更新应与计划的测试相挂钩，并定期进行审查，以确保计划是最新和正确的。计划责任人/办事处主任有责任通过这一测试和审查进程确定计划已发生实质性变动，因而必须更新计划本身。

92.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规定更新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的周期，确保所有单位在规定的时限内更新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

93. 项目署同意这项建议，但表示小组在最近审查和更新行政指示时得出结论认为，应通过定期审查将更新计划与测试挂钩，以确保计划是最新和正确的。项目署补充说，计划责任人/办事处主任有责任通过这一测试和审查进程确定计划已发生实质性变动，因而必须更新计划本身。项目署还表示，由于计划应反映测试和审查的需要，因此没有必要设定具体的时间表，因为定期更新将由各办事处进行。

94. 审计委员会认为，虽然各办事处将进行定期更新，但更可取的做法是规定更新的周期，以确保不会因为任何理由错过任何一次计划更新。

## I. 项目署苏丹和平与安全小组购置救护车

9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6 年 6 月 21 日，项目署苏丹和平与安全小组向联合国网购(联合国全球电子商务解决方案)提交询价单，为第 92291 号项目“支持联合国非洲联盟达尔富尔混合特派团的排雷行动”购置 3 辆丰田三座救护车(库品)。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联合国网购在写给小组的电子邮件中提到，救护车驾驶方向为“右座驾驶”是一项适用于乌干达的功能要求。

9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由于没有丰田救护车的供货，最终的决定是购买 3 辆日产巡逻救护车。小组提交了一份订正询价单，说明驾驶方向为“右座驾驶”，具体交付地点为乌干达恩德培。但是，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救护车是用于苏丹的，而苏丹的驾驶方向是“左座驾驶”。项目署纽约和平与安全小组核准了订购单。后来，项目署于 2016 年 10 月下旬发现救护车是右座驾驶，而不是要求用于苏丹的左座驾驶。

97.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联合国网购小组领导层强调要审查询价单，但和平与安全小组在核准订购单之前并未彻底核实。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由于购置右座驾驶的救护车，项目署不得不核销 64 914 美元的损失。

98. 项目署和平与安全小组表示，这是一起孤立的、独一无二的案例。该小组承认有疏失，并表示，把物品运送至一个要求不同驾驶方向的中间国的非标准做法促成了采购错误。项目署还表示，为避免今后再次发生这种情况，联合国网购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并于 2017 年 3 月推出了“联合国网购加”。此外，项目署还表示，它将继续改进采购领域的内部控制。

99. 审计委员会在肯定这一答复的同时指出，假若采购管理更加负责，原本是完全可以避免这 64 914 美元损失的。

100.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加强其内部控制机制，以明确和正确的技术规格开展采购活动。

101. 项目署同意这项建议。

## J. 管理当局的披露

### 现金、应收款和财产损失核销

102. 管理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2017 年度正式核销了 711 738 美元的资产，其中包括超支 99 321 美元，<sup>7</sup> 向项目收取的不适当支出 391 457 美元，未遵照客户规格导致核销 126 273 美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当局还报告为坏账和可疑债务拨备了 1 620 万美元。

### 惠给金

103. 项目署告知审计委员会，项目署 2017 年未支付任何惠给金。

###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104. 审计委员会根据国际审计准则(准则第 240 号)规划对财务报表的审计，以能合理期望查明重大错报和违规之处(包括因欺诈而导致的错报和违规)。但是，不应依赖审计来查明所有错报或违规行为。管理当局对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负有首要责任。

105. 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就管理当局对评估重大欺诈风险的监督责任，以及已实行的查明和应对欺诈风险的程序，包括管理当局发现或已提请其注意的任何具体欺诈风险，对管理当局进行询问。审计委员会还询问管理当局，是否知道任何实际存在的、怀疑存在的或已提出指控的欺诈行为。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2017 年发生了 30 起欺诈案件。此外，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这 30 起案件中，仅有 6 起对资金产生影响，受影响资金为 246 857 美元。

<sup>7</sup> 若项目署的支出超过与客户商定的方案预算，就会产生超支，因此属于合同外费用。



K. 鸣谢

106. 审计委员会谨对项目署执行主任和副执行主任及其工作人员向审计委员会工作人员提供的合作和协助表示感谢。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主计长

兼审计长

穆萨·朱马·阿萨德(签名)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18年7月24日

## 附件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1	A/67/5/Add.10, 第二章, 第 48 段, 2010-2011 年	从其现有项目中吸取经验教训, 考虑采取措施, 以便按时结束项目; 处理积压的待结项目。  分析当前清单上的所有项目, 找出待结项目	在剩余的 23 个项目中, 有 5 个项目已完成财务结算, 10 个项目财务已冻结, 2 个项目已启动财务结算, 6 个项目已结束业务。项目关闭目前由财务组管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及时关闭项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并注意到 80% 以上的项目已在规定的时限内结束业务。鉴于这些进展,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2	A/68/5/Add.10 和 A/68/5/Add.10/Corr.1, 第二章, 第 44 段, 2012 年	(a) 任命一名适当高级别的欺诈风险负责人或高级风险管理干事, 负责对项目署各项活动的欺诈风险进行积极管理;  (b) 进行全组织的综合欺诈风险评估, 以查明项目署面临的各种主要类型的欺诈风险;  (c) 界定项目署对各种欺诈风险的容忍度, 并按此制定反欺诈控制措施。	(a) 根据最近的组织变化和治理、风险与合规倡议, 项目署治理结构已进行改革, 以加强政策/控制实体和业务职能的分离:  • 指派财务组承担项目署负责企业风险管理、企业风险管理框架和制定内部控制框架的责任, 由项目署首席财务官负责  • 指派在区域和国家两级拥有相关权限的协作当局负责业务风险管理  • 政策小组和支助实体等机构单位分别提供政策咨询和执行支助, 以确保有效率有成效地管理风险, 确保获授权者能作出风险知情决策  (b) 如以往报告所述, 项目署于 2016 年 12 月开展了欺诈风险评估,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制定风险管理框架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并注意到项目署开发企业风险管理应用程序的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以查明所面临的各种主要类型的欺诈风险；  (c) 项目署对任何形式的欺诈行为持零容忍态度。通过在线平台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框架，有望加强对各级主要风险的上报和控制机制的管理。此外，项目署已基本完成实施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这是通过在治理、风险和合规原则的基础上重组项目署和全面修订其立法框架来实现的(少数几项尚未出台的政策将很快颁布)。					
3	<a href="#">A/68/5/Add.10</a> 和 <a href="#">A/68/5/Add.10/Corr.1</a> ， 第二章，第 82 段， 2012 年	建立更好地报告建筑物竣工后的使用情况机制。	因为有其他优先事项，该机制的开发计划仍计划于 2018 年 6 月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设计规划手册的修订工作仍在进行中。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4	<a href="#">A/69/5/Add.11</a> 和 <a href="#">A/69/5/Add.11/Corr.1</a> ， 第二章，第 34 段， 2013 年	毫不拖延地在整个实体内采取切实步骤，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和程序。具体而言，项目厅应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查明、记录和评估实现战略目标的主要风险；</li> <li>定期更新和监测可在实体一级汇总的风险信息；</li> <li>记录风险容忍度，以便整个组织了解和适用；</li> <li>使用风险登记册来记录风险实际发生的可能性、风险影响、拟</li> </ul>	由于最近的组织变化，自 2018 年 1 月以来，项目署负责企业风险管理和企业风险管理框架的责任已从风险和质量小组移交财务组，由项目署首席财务官负责。  在 2016-2017 两年期就风险框架和治理、风险和合规问题开展的工作的基础上，财务组正与基础设施和项目管理小组协调，进一步加强和整合企业风险管理的业务和组织部分。在这方面，目前正在开展下列活动：  (a) 颁布了关于风险问题的业务指令；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制定风险管理框架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注意到项目署开发企业风险管理应用程序的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p>议减轻风险行动以及减轻风险行动后的评估风险水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确定风险责任方，令其负责监测和控制各项风险。</li> </ul>	<p>(b) 预计将于 2018 年颁布项目署关于风险管理的办公室指示；</p> <p>(c) 由于 KeepSite 项目(项目署用于实现风险和项目管理自动化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平台)范围的扩大，目前正对风险要求进行修订。初步风险原型预计将从 2018 年第三季度开始在业务和组织层面试运行，并于 2018 年底在整个组织全面推广。</p> <p>项目署已基本完成实施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这是通过在治理、风险和合规原则的基础上重组项目署和全面修订其立法框架来实现的(少数几项尚未出台的政策将很快颁布)。</p>					
5	A/70/5/Add.11 和 A/70/5/Add.11/Corr.1，第二章，第 36 段，2014 年	重新确认实施企业资源规划系统预计产生的节余，并设法获得可行的基准费用数据，为审查已实现的流程成本效益提供依据。	目前正与选定的合作伙伴(Gartner 公司)协作。我们预计这份报告将于 2018 年 5 月定稿。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关于实现效益的评估工作。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6	A/70/5/Add.11 和 A/70/5/Add.11/Corr.1，第二章，第 39 段，2014 年	进一步开拓提高业务流程效率的机会，包括为此实现工作方法和程序标准化，下放权力以及调整访问权限以适应内部控制框架的改进和业务需求。	内部控制框架的审查工作仍在进行中。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的回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7	A/70/5/Add.11 和 A/70/5/Add.11/Corr.1，第二章，第 58 段，2014 年	(a) 从其他业务组获得关于人员与改革业务组作为一个业务伙伴的业绩的反馈；	我们将提供人力资源效率比率，即全球共享服务中心的人力资源管理 人员与工作人员总数之比。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建议(c)部分所述行动尚未结束。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b) 管理和监测最近包括全球共享服务中心等机构改革后的效益；  (c) 制定一项涉及人力资源职能成本效率的措施，如人力资源工作人员与员工队伍的比率。	建议中的(c)部分将在未来几天内完成。					
8	<a href="#">A/70/5/Add.11</a> 和 <a href="#">A/70/5/Add.11/Corr.1</a> ，第二章，第 62 段， 2014 年	人员与改革业务组与其他业务组合作，收集和评估有关其员工队伍的知识 and 经验的信息，为今后的技能和员工队伍规划工作提供参考。	作为项目署有关知识管理的全球优先事项的一部分，人员和改革业务组致力于进行一次名为“获得技能和专门知识”的技能摸底活动。该项目现已确定范围，目前正在由区域知识管理协调人进行验证。一旦确定和确认了项目的范围，我们将转向信息技术实施阶段，其启动时间取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资源，具体时间将在今后几个月确定(目前正在进行信息技术调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的回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9	<a href="#">A/70/5/Add.11</a> 和 <a href="#">A/70/5/Add.11/Corr.1</a> ，第二章，第 70 段， 2014 年	监测因辞职产生的更替率，从而为其员工队伍规划提供信息。	项目署将提供过去几年的更替率资料。我们刚刚结束了对更替率的分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分析业已结束，但项目署尚未提供过去几年的数据。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	<a href="#">A/70/5/Add.11</a> 和 <a href="#">A/70/5/Add.11/Corr.1</a> ， 第二章，第 75 段， 2014 年	(a) 充分测试未来业务论证假设，以确保这些假设有证据支持，并得到充分审查；  (b) 密切监测修改当地个体订约人协议条款的影响，以确保预期效益在实践中得以实现；	关于审查曼谷共享服务中心的新审计报告描述了该中心的设立所产生的影响，并对成本和功能效率增益进行了独立评估。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工作人员更替率进一步下降，从 2015 年的 32% 降至 2017 年的 23%。不过，审计委员会认为，管理当局的回复没有涉及建议的其他方面。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c) 执行措施，降低国际个体订约人过高的更替率，但须对此类职位更替原因和特性进行认真分析。						
11	<a href="#">A/70/5/Add.11</a> 和 <a href="#">A/70/5/Add.11/Corr.1</a> ，第二章，第 88 段， 2014 年	评估其最近对培训新增投资的影响，包括提供的培训类型和培训的分配是否有助于弥合目前员工队伍技能和今后业务需求之间的差距。	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以来，项目署开始实施新的学习管理系统，并一直在跟踪项目署的所有学习相关数据。此外，项目署与所有区域合作开展了一项学习需求综合评估，许多国家为此提供了详细的意见。项目署完成了详细的全球差距分析，并相应调整了基于潜在学习需求的学习活动计划。  2017 年间，项目署全面实施了对所有学习方案质量的标准评估，并对一些试点方案进行了详细评估，观察到了由此产生的影响和行为变化。2018 年，项目署成立了一个工作组，负责确定一套衡量学习方案影响的系统办法。根据学习方案的持续时间，项目署将全年度提供选定方案的结果。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已实施新的学习管理系统。此外，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项目署对一些试点方案进行了一次差距分析，并将在全年度提供衡量培训影响的系统方法的结果。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12	<a href="#">A/70/5/Add.11</a> 和 <a href="#">A/70/5/Add.11/Corr.1</a> ， 第二章，第 101 段， 2014 年	审查优异奖制度，确保该制度始终与该署实现收支相抵的目标保持一致。	已完成分析和列报/评估。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已对优异奖制度进行了评估。但是，项目署尚未采取进一步行动，以使之与实现收支相抵的目标保持一致。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13	A/71/5/Add.11, 第二章, 第 15 段, 2015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重新评估业务准备金核定最低数额, 以考虑过去产生的精算利得和损失以及纳入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情况。	在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中, 项目署重新评估了可用资源的利用情况, 并为投资和减轻风险设立了追加预算。这还涉及项目署当前业务需求以外的资源配置。因此, 项目署在符合 2018-2021 年期间核定战略计划所反映的战略优先事项的四年规划过程中也将考虑投资问题。因此, 管理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未重新评估业务准备金核定最低数额。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尚未得到执行。			X	
14	A/71/5/Add.11, 第二章, 第 16 段, 2015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对其业务资源需要进行战略评估时, 考虑如何使用准备金盈余。	在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中, 项目署重新评估了可用资源的利用情况, 并为投资和减轻风险设立了追加预算。这还涉及项目署当前业务需求以外的资源配置。因此, 项目署在符合 2018-2021 年期间核定战略计划所反映的战略优先事项的四年规划过程中也将考虑投资问题。因此, 管理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项目署表示已提交一份关于核准、执行和监测准备金盈余投资的概念说明。但是, 项目署没有介绍在这方面所取得的进一步进展。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5	A/71/5/Add.11, 第二章, 第 32 段, 2015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 如果获得通过, 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应用于支持编写一份内部控制说明, 将流程的结构和支撑流程的保证合在一起。	项目署已完成实施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这是通过在治理、风险和合规原则的基础上重组项目署和全面修订其立法框架来实现的, 从而改善项目署的内部控制。  项目署新的立法框架是围绕执行主任原则组织的。该原则确立了项目署所有活动均应遵循的核心原则, 并支持项目署新的治理、风险和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执行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方面取得的进展。然而, 管理当局的回复没有涉及到支持内部控制说明这一实质性问题。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 迁而不必 执行
		<p>规框架。执行主任原则包括执行办公室的指令、执行办公室的指示、业务指令和业务指示。指令确立了高级别原则以及各自领域的主要作用和责任，而指示则规定了落实指令的强制性程序。项目署的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提供了更为详细的程序和指导。</p> <p>执行办公室的指令中包括一项关于项目署组织原则和治理模式的执行办公室指令，其中确立了职责(特别是监督、管理、控制和保证职能)分离、授权、例外管理和基于风险的决策等原则。这一工作是通过关于项目署组织结构的执行办公室指示完成的，项目署据此进行了重组，以执行上述原则。通过执行一项关于授权和问责制框架的办公室指示以将权限和责任分配到组织中最适当级别，加以完成。</p> <p>业务指令和业务指示还反映了涉及各领域(如人力资源、道德操守、财务、接受聘约和伙伴关系、项目管理、采购、安全和安保、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治理、风险和合规原则，并包括关于战略、风险管理、合规、尽职调查和内部控制的具体交叉业务指令和业务指示。</p>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6	A/71/5/Add.11, 第二章, 第 33 段, 2015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审议新框架的执行计划, 确保该计划足够详细、明确和现实可行, 包含充分的培训和宣传计划, 有明确的问责规定, 并与项目署其他举措有明确的联系。	项目署已完成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的执行工作。为此, 基于治理、风险和合规原则, 对项目署进行了重组, 对其立法框架进行了全面修订, 从而改善了项目署的内部控制。  项目署的新立法框架围绕执行主任原则设置, 执行主任原则确立了作为项目署所有活动的基础并为项目署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提供支持的核心原则。在执行主任原则下, 有执行办公室指令、执行办公室指示、业务指令和业务指示。指令确立高级别原则以及各自领域的主要的作用和责任, 指示则提供了落实指令的强制性程序。项目署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提供了更加详细的程序和指导。执行办公室指令中包含一项关于项目署组织原则和治理模式的执行办公室指令, 其中确立了职责(特别是监督、管理、控制和保证职能)分离、授权、例外管理和基于风险的决策等原则。这是通过一项关于项目署组织结构的执行办公室指示, 项目署据此进行了重组, 以执行上述原则。这还通过一项关于授权与问责制框架的执行办公室指示以将权限和责任分配到项目署最适当的级别, 加以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落实新框架方面取得的进展。然而, 回复未说明是否在落实中考虑到充分的培训和宣传计划。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业务指令和业务指示也反映涉及各 领域(如人力资源、道德操守、财务、 接受聘约和伙伴关系、项目管理、采 购、安全和安保、内部审计和调查) 的治理、风险和合规原则,并包括关 于战略、风险管理、合规、尽职调查 和内部控制等问题的具体交叉性业 务指令和业务指示。					
17 A/71/5/Add.11, 第二章,第38段, 2015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将根据 手册对项目进行核证的工作纳入项 目署一体化系统工作计划,以加强 合规。	根据手册对项目进行核证现已成为 电子采购系统(采购)的正式组成部 分,该系统已于2018年1月1日启 用。	审计委员会核实了管理当局回复 的有效性,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18 A/71/5/Add.11, 第二章,第44段, 2015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应在收到 系统控制和结构报告后评价外部咨 询人提出的建议,审议是否提供了 充分的保证,如果发现任何薄弱环 节,则应该进行审查,确定是否有人 利用了这些薄弱环节。	德勤后续工作于2017年12月17日 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有关咨询人 报告强调的四个项目的行动仍待 完成。因此,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 执行。		X		
19 A/71/5/Add.11, 第二章,第48段, 2015年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项 目署应获得可信的基准成本数据,为 审查流程改进工作产生的效益提供信 息。	目前,正在与选定的合作伙伴 (Gartner)进行协作,我们预计报告将 在2018年5月底前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 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0 A/71/5/Add.11, 第二章,第49段, 2015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今后在进行重大投 资之前,应更好地分析流程效益和节 省的成本,以更好地为有关项目成功 情况的评价提供信息,并为今后的实 施工作提供依据。	目前,正在与选定的合作伙伴 (Gartner)进行协作,我们预计报告将 在2018年5月底前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 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1 A/71/5/Add.11, 第二章,第63段, 2015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加强接受聘 约和风险管理程序,使其足以支持 对新的或新颖的业务的评估。	项目署于2018年1月1日实施了治 理、风险和合规框架。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新的治理、风 险和合规框架下的业务指令和业 务指示已经颁布,并注意到正在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22 A/71/5/Add.11, 第二章, 第 90 段, 2015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 作为加强接受聘约程序努力的一部分, 项目署应采取步骤, 防止在尚未获得有关聘约权力的情况下签署协议, 例如, 可修订项目署一体化系统, 防止不遵守程序的情况。	具体而言, 为加强接受聘约和风险管理程序, 使其足以支持对新的或新颖的业务评估, 项目署颁布了下列业务指令和业务指示: 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2017 年 10 月 13 日颁布); 关于风险管理的业务指令(2018 年 3 月 15 日颁布)。根据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 项目署颁布了关于以下问题的业务指示: 项目管理(依据《项目管理手册》和项目署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工具中的相关程序)、基础设施工程设计审查、项目署工程合同、施工监督和质量管理。此外, 起草的关于接受聘约的业务指示已提交立法框架委员会, 以在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颁布。	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以及企业风险管理系统, 这将有助于从机会阶段到关闭阶段更好地监测和管理项目风险。鉴于已取得的进展,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为加强接受聘约程序, 项目署已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设置了授权职能, 并在接受聘约程序中, 将聘约前核准与启动核准(由第 3 级获授权人核准)分开, 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 将这两个步骤与最后确立步骤分开。这样, 项目署能够查明不遵守情况, 并为外地办事处签署聘约提供方便; 只有在签署的法律协议上传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后, 项目才能在该系统中运作。在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下, 负责官员职能已不再具有相关性。	审计委员会核实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 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编号	参考文件文号和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23	A/71/5/Add.11, 第二章, 第 95 段, 2015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 项目署应: (a) 全面审查定价政策, 考虑如何以一致、透明和循证方式, 尽可能顾及风险因素; (b) 制定政策, 规定如何使用收到的、但最终确定是不需要收取的“增加风险收费”所产生的累计财政盈余。	项目署加强了现行定价政策, 以纳入统一的风险评估。项目署定价政策第 3.4.a 段指出, 当业务具有与项目署面临的风险相关的特征时, 可以增加间接费用收费。项目署其后在全球范围内推出了风险计算器, 并将其纳入项目署定价系统, 使项目管理人员能够根据当地情况, 持续、透明地增加风险收费。因此, 项目署在为业务定价时, 持续进行一致、透明和循证的风险评估。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执行这项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但是,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在制定使用收到的、但最终确定是不需要收取的“增加风险收费”所产生的累计财政盈余的政策方面, 没有取得进展。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24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20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获得执行局对初始和最终管理预算、包括每个细列项目的事后核准。	如果净收入目标保持正值, 项目署执行主任有权在不征求执行局意见的情况下, 核准项目署年度预算拨款。因此, 没有必要请求执行局核准最终预算。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只要净收入目标保持不变, 执行主任有权在核定的管理预算内调动资源。净收入目标的改变需要得到执行局核准。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25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21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 项目署在财务报表中解释初始与最终预算之间以及最终预算与实际数额之间项目的重大差异。	在项目署 2017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 列入了显示和解释初始与最终管理预算之间以及最终预算与实际数额之间项目的重大差异的表格。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在 2017 年财务报表中, 解释了预算与实际数额之间超过 20% 的差异。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6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25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重新评估有关银行付款的内部控制是否充分, 并加强监督检查, 以确保此类重复付款、超额付款或溢额付款情况今后不再发生。	已采取以下具体行动加强付款程序, 以期消除重复付款、超额付款或溢额付款的情况发生:  (a) 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与电子银行平台整合: 过去 5 个月, 我们成功地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与以下项目署主要银行账户整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已将 12 个银行账户与项目署一体化系统整合, 以减少重复付款和超额付款的情况发生。对于剩余账户, 正在进行整合。对于供应商数据管理, 项目署陈述的行动正在进行。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总部银行账户: BBVA 银行(4 个银行账户)和摩根大通银行(1 个银行账户)</li> <li>外地办事处银行账户: 在孟加拉国、约旦、黎巴嫩和巴基斯坦的 7 个项目署花旗银行账户</li> </ul> <p>简言之, 与电子银行平台的整合消除了办理人工付款的可能性, 在许多情况下, 人工付款是造成重复付款、超额付款或溢额付款的原因。</p> <p>下一步, 我们计划在 6 月底前, 完成整合在非洲的经济银行的 17 个项目署银行账户以及在以色列、摩洛哥和南非的 4 个花旗银行账户的工作。</p> <p>(b) 改进系统: 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 将同一项付款付两次的可能性锁住。</p> <p>(c) 供应商数据管理: 3 月, 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增加了系统控制, 以减少在系统中创建重复的数据大略, 为此, 需要纳入以下项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防止创建国际银行账户号码相同的供应商并就其做出标示</li> <li>防止创建电子邮件地址相同的供应商并就其做出标示</li> <li>假如要创建重复的国际银行账户号码, 能够记录详细的理由说明</li> </ul>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p>下一步，将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增加以下用于供应商数据管理的系统控制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关闭理由说明栏</li> <li>• 自动关闭资源——项目署人员</li> <li>• 在一定数量月份后自动关闭不使用的供应商</li> <li>• 说明账户持有人/供应商名称不匹配的理由</li> </ul> <p>简言之，上述行动将无疑有助于降低重复付款、超额付款和溢额付款的风险。</p>					
27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30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设立一个明确的管理报告和监测架构, 并界定总部每个工作领域主管(工作领域牵头人)的职能。	项目署认为, 随着 2018 年 2 月 22 日颁布 EOI.ED.2018.01 号执行办公室指示, 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已颁布了关于组织原则和治理模式的 EOI.ED.2017.02 号指示以及关于组织结构的 EOI.ED.2018.01 号指示, 对职能做出了明确界定。但是, 尚未颁布关于授权和问责的执行办公室指示。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28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36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相对于业务组的职能, 以便在工作领域认为有意义的情况下, 迅速实施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提供的咨询意见和解决办法。	作为执行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的一部分, 审查了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以及曼谷共享服务中心(当时的企业支助业务组)相对于业务组的职能, 通过将类别管理职能和团队从业务组移至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以及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 深化并扩大了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的任务。此外, 按照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将项目管理和基础设施咨询纳入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继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后, 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的职能得到明确重申和界定。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29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37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评估将项目管理领域纳入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领域的可行性。	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以及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的工作领域。所有这些变动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	作为执行治理、风险和合规的一部分, 审查了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以及曼谷共享服务中心(当时的企业支助业务组)相对于业务组的职能, 通过将类别管理职能和团队从业务组移至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以及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 深化并扩大了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的任务。此外, 按照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将项目管理和基础设施咨询纳入了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以及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的工作领域。所有这些变动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后, 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的职能得到明确重申和界定。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30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44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考虑针对其工作人员订立财务披露政策, 使其符合联合国秘书处的财务披露政策(ST/SGB/2006/6 所规定的政策)。	2017 年财务披露和利益冲突方案现已完成; 因此, 试点活动已结束。道德操守办公室正在审查试点活动的结果, 将向管理当局提出适当建议。管理当局有关审计委员会建议的决定将在目标日期(即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做出。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1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50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在其所有办事处和部门遵守其关于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的行政指示, 并将信息技术资产、数据和系统包括在内。	项目署完全致力于确保遵守关于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的行政指示所述的各个方面。要求所有新办事处在设立后及早提供业务连续性计划, 其他办事处则要定期修订计划。此外, 新草拟的、将取代行政指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关于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规划的新办公室指示仍在草拟中。此外,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某些办事处仍未更新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示的办公室指示目前正处于最后阶段。					
32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58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 项目署审查一体化系统的业绩, 以确定是否所有计划中的控制措施已到位并有效运作, 新系统的预期效益是否正在实现, 信息系统交付部分是否与预期的业务要求、包括管理信息报告充分保持一致。	目前, 正在与选定的合作伙伴 (Gartner) 进行协作, 我们预计报告将在 2018 年 5 月底前最后完稿。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3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68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项目关闭程序和做法, 消除造成完成项目关闭流程拖延的缺陷。	2017 年 10 月 13 日颁布了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 随后, 在 2018 年 2 月 22 日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明确说明了项目阶段, 《项目管理手册》明确说明了关闭程序的步骤、职能和责任。这也反映在项目署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工具所纳入的程序中。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 2018 年 2 月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由于已审查程序和做法, 并已采取行动对其进行精简,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34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73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 项目署审查其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及向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过渡的情况, 以便为更有力的管理监督收集关于项目状况的中央信息, 包括延长和推迟实施的原因。	2017 年 10 月 13 日颁布了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 其后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此外, 在 2018 年 4 月 3 日颁布了关于接受业务约定的业务指示。指示明确说明, 对所有聘约及其相关修订, 适当决策机构要遵循接受聘约程序。为将关于项目状况的信息进行中央化处理, 并能够进行更有力的项目管理监督, 正在外包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并注意到正在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以将关于项目状况的信息进行中央化处理, 并能进行更有力的项目管理监督。鉴于行政当局的回复,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35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79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以业务指令的形式阐明其可持续性政策, 以优先考虑更有助于可持续性的项目和方案。	项目署 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了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根据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 项目署颁布了关于以下问题的业务指示: 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工程设计审查、项目署工程合同、施工监督和质量。此外, 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以《项目管理手册》和项目署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工具中的相关程序为基础。这些业务指示与已颁布的关于采购程序以及安全和安保管理的业务指示一道, 整合了项目署为实现可持续性成果对合作伙伴的贡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OD.EO.2017.02)规定, 项目署应推动可持续实施做法, 将其作为管理所有由此产生的相关协议的组成部分。此外, 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OI.IPMG.2018.01)指出, 项目署应在管理所有聘约及其相关项目中努力推动可持续实施做法。鉴于以上所述,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36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80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调整业务程序和交付做法以符合促进可持续性的任务, 并明确规定优先服务线、焦点领域、活动、项目和合作伙伴, 以提供可持续产品和服务, 从而有利于帮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	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规划明确规定了提供可持续产品和服务的优先服务线和主要焦点领域, 从而有利于帮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支持落实战略规划, 我们推出了经修订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 以简化项目署流程, 进一步增强管理人员的权能。该框架引入了一个经修订的架构, 除其他外, 将政策/控制与业务职能分开(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与此同时, 我们正在简化治理, 大幅减少业务政策的数量。政策框架的修订将很快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已经推出并正在落实新的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2018-2021 年战略规划规定了可持续执行方法。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37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81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设立项目组合管理模式, 以优化交付做法的组合, 确保最大程度地考虑可持续性以及自身的财政活力。	项目署作为一个需求驱动的组织, 努力满足合作伙伴不断变化的需求和要求, 努力适应不断变化的业务环境。在这方面, 签订新聘约的决定在接受聘约程序中做出, 目前正在审查这一程序, 以便除其他外, 纳入可持续性考虑因素。此外, 项目署正在修订接受和交付项目的标准管理框架, 以加强环境和社会筛选。	2018 年 2 月 22 日, 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正在外包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的开发工作(已选定供应商), 以系统地落实《手册》, 整合聘约拟订、接受和保证程序。该系统的开发工作预计在 4 月启动。这将有助于更好地整合在组织上对政策和原则的遵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正在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将通过在整个业务程序中获取数据, 规范在产出和成果层面的成果报告程序, 包括可持续性参数。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8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87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制定并采用可持续性筛选工具, 以便在设计阶段参照可持续发展标准筛选项目, 确定可持续性目标和交付成果, 以便于监测项目周期中的进展情况。	项目署在 2018 年 2 月 22 日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手册》包括社会和环境筛选内容, 符合 2017 年 3 月 13 日颁布的关于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以及社会和环境管理的业务指令, 适用于所有咨询或执行项目。此外, 在新起草的项目启动文件模板(目前正在试用阶段)中, 纳入了更好界定的项目产出。将通过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进一步系统化落实《手册》及相关强制要求, 整合聘约拟订、接受和保证程序。在 2018 年	项目署在 2018 年 2 月 22 日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手册》包括社会和环境筛选内容, 符合 2017 年 3 月 13 日颁布的关于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以及社会和环境管理的业务指令, 适用于所有咨询或执行项目。此外, 在新起草的项目启动文件模板(目前正在试用阶段)中, 纳入了更好界定的项目产出。将通过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进一步系统化落实《手册》及相关强制要求, 整合聘约拟订、接受和保证程序。在 2018 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已经起草了项目启动文件模板, 目前正在试用阶段。此外, 正在通过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系统地落实《项目管理手册》的强制要求。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39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95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将可持续性目标和交付成果纳入项目启动文件, 以便强制性筛选、监测、衡量和报告项目从接受聘约、季度保证和项目进度报告到项目结束报告的周期各阶段的可持续性贡献。	4 月 3 日颁布的关于接受业务约定的业务指示中, 明确说明了这些程序。  项目署 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了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根据 2017 年 10 月 13 日颁布的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 项目署颁布了关于以下问题的业务指示: 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工程设计审查、项目署工程合同、施工监督、质量管理和接受业务约定。  2018 年 2 月 22 日, 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项目启动文件模板已经起草, 目前正在试用阶段。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已经起草了项目启动文件模板, 目前正在试用阶段。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40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02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产出和成果层面建立可持续性成果报告制的标准程序, 在整个业务程序中获取数据, 根据预先定义的可持续性标准指标、目标和交付成果进行衡量, 并通过核查机制验证成果。	已选定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的供应商。系统开发预计在 2018 年 4 月启动, 在 2018 年 10 月底前发布第一版。2018 年 3 月 19 日至 23 日举办了一次讲习班, 探讨在将聘请的拟订、接受和保证程序整合到一个系统方面的需求和轻重缓急。  将在整个业务流程中收集数据, 根据预先定义的标准指标、目标和交付成果系统地进行衡量, 以促进实现伙伴的预期可持续成果。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正在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将通过在整个业务程序中获取数据, 规范在产出和成果层面的成果报告程序, 包括可持续性参数。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41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06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为在整个项目署强制使用项目管理工具包制定有时限的计划。	2018 年 2 月 22 日, 发布了《项目管理手册》和关于项目管理的业务指示。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的开发预计在 2018 年 4 月启动, 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正在开发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 这将通过在整个业务流程中获取数据, 使产出和成果层面的成果报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2018年8月底前发布第一版。此外，项目署正在开发相关在线培训，作为推广战略的一部分，支持强制实施《手册》。计划于2018年10月对培训员进行一次培训，以确保项目人员完全遵守并理解《手册》的要求和系统使用情况。	告程序、包括可持续性参数标准化。因此，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42 A/72/5/Add.11, 第二章, 第111段, 2016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a) 根据2014-2017年期间战略计划中的承诺, 制定有时限的计划, 以依照ISO 14001认证, 在环境管理体系下覆盖所有国家办事处; (b) 在所有办事处采取统一做法, 提供环境可持续的基础设施, 直到所有其他办事处被纳入根据国际标准化组织ISO 14001认证方案所通过的环境管理系统; (c) 通过健康、安全和环境分组为同行审议系统增加人力资源。	已制定有时限的计划。必要的统一做法已在执行办公室指示中颁布, 正在区域主任指导下在各外地办事处实施。总部健康、安全和环境小组增加了一名全职支助人员和七名专家(预聘合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2017年9月颁布了关于落实健康、安全以及社会和环境管理三层要求的执行办公室指示(EOI.CSG.2017.01)。根据2014-2017年期间战略计划中的承诺, 制定了有时限的计划, 以在符合ISO 14001标准的环境管理体系下覆盖所有国家办事处。也增加了人力资源。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43 A/72/5/Add.11, 第二章, 第115段, 2016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规定用于核查和验证的适当方法, 以确保雇用劳动者实施项目署项目的第三方和(或)当地承包商遵守可持续基础设施政策规定的标准。	项目署2018年1月1日实施了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根据2017年10月13日颁布的关于管理项目署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 项目署颁布了关于项目署工程合同和施工监督的业务指示。这些业务指示涵盖用于核查和验证第三方和(或)当地承包商执行可持续基础设施政策所要求的合同约定条件的方法。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颁布了关于管理合作伙伴和由此产生的协议的业务指令(OD.EO.2017.02)以及关于施工监督的业务指示(OI.IPMG.2018.06)和关于工程合同的业务指示(OI.IPMG.2018.07)。但是, 这些业务指令和指示没有规定检查和验证方法, 以确保雇用劳动者实施项目署项目的第三方和(或)当地承包商遵守可持续基础设施政策规定的标准。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44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20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采取步骤, 按照 2014-2017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设想, 设立独特的创新基金。	对于投资基金, 项目署设立了专门的成本中心(B3603-CIF-企业投资基金)以及专门的项目(B3603-01-未分配的投资组合)。  该项目依照年度预算编制程序获得目前未分配的余额, 捐助方代码为 9005(项目署投资项目)。向核准的投资项目分配任何资金也通过唯一的捐助方代码 9005 受到监测。这样, 可以随时跟踪投资基金相关活动的实施情况。因此, 项目署设立了所有必备要素, 确保有一个用于查明投资相关活动的专门账户。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向核准的投资项目分配资金通过唯一的捐助方代码 9005 受到监测, 并注意到项目署设立了用于查明投资相关活动的专门账户。但是, 仍未为此目的设立准备金, 仍待执行主任核准。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45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28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最后确定 2018-2021 年期间战略计划时, 考虑使长期业务战略和交付做法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要求。	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明确规定了优先服务线和焦点领域, 以提供可持续产品和服务, 从而有利于帮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017 年 9 月 11 日, 执行局核可了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 确认该计划以会员国决策、政策指导和国际协定为坚实基础, 并认识到人民和国家的需要。因此, 管理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界定了项目署交付可持续产品和服务的战略。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46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37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内融入联合国全球采购网等其他外部供应商数据库中的受制裁供应商名单。	2017 年 12 月 7 日, 项目委员会(由主任和相关工作领域的高级别人员组成)启动了整合联合国全球采购网和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供应商数据库的项目。项目团队已拟定了功能需求文件, 下一步, 将召开一次项目委员会会议, 以获准进入项目下一阶段: 实施。在这一阶段才知道实施的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取得的进展,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47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43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依循其《采购手册》, 遵守关于提交投标最少天数的规定, 从而允许提供商有足够的天数准备并提交投标书。	确切时间, 要等待信息和通信技术业务治理小组的技术估算。  已在电子采购系统中开发了旨在确保遵守政策的新功能。系统通过这一功能, 检测投标的最短期限是否符合政策(取决于招标方式、要求类型、流程是否根据紧急采购程序开展等), 如果既定招标期限未达到规定的最低限度, 则不得张贴标书, 除非提供了正当理由并由采购当局在系统中予以批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这一关切问题已在电子采购平台中得到解决。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已成为强制性要求。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48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48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遵守《采购手册》关于预选供应商的规定, 并遵守财务条例和细则的例外条款。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已执行以下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17 年 5 月发布了更新的《采购手册》(第 6 修订版), 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其中含有若干改进, 包括进一步澄清关于预选和例外的规定(第 6.8 节)。举行了一次全球网播研讨会, 在会上, 解释了对《手册》的所有修改, 包括有关预选问题的澄清, 此外, 专门为合同和财产委员会(通常负责审查预选过程)成员举行了一次网播研讨会</li> <li>• 预选程序被列入项目署相关采购培训课程, 包括采购业务培训</li> <li>• 采购小组审查了经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审查的最近预选程序的</li> </ul>	审计委员会从抽查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会议记录中注意到, 提出的问题已得到详细讨论, 以确保遵守。此外, 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不时发布提示单, 就各种问题提供指导或澄清。鉴于所采取的行动,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49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53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作出努力, 在一切可行的情况下通过正式招标方法、成本研究、市场研究和专家协商, 核实最好的价格。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已执行以下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17 年 5 月发布了更新的《采购手册》(第 6 修订版), 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其中含有若干改进, 包括进一步澄清证明成本合理性的条款(第 8.7.1 节), 在收到少于三份基本符合要约的情况下就须强制执行, 在其他情况下建议执行</li> <li>在发布修订后的《采购手册》的同时, 还举行了一次全球网播研讨会, 在会上, 解释了对《手册》的所有修改, 包括就证明成本合理性做出的澄清</li> <li>项目署相关采购培训课程, 包括采购业务培训, 涵盖进行价格评估或验证的程序</li> <li>采购小组审查了经合同和财产委员会成员审查的最近程序的会议记录, 其中包括对这些问题的详细审议</li> </ul>	会议记录, 记录明确证实预选程序是按照政策进行的  审计委员会从抽查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会议记录中注意到, 提出的问题已得到详细讨论, 以确保遵守。此外, 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不时发布提示单, 就各种问题提供指导或澄清。鉴于所采取的行动, 这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50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56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 项目署审查其目前关于供应商数据库管理的标准作业程序, 以确保它具有一个非常有效的检查系统, 具备明确的数据格式、数据核实及对项目署一体化系	已开展大量工作, 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增加对供应商的控制。在 2017 年 6 月发布的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 增加或增强了以下验证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的银行账户验证程序</li> </ul>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已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增加或加强了验证措施。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已对供应商数据进行系统审查, 正在审查供应商数据库并对其进行清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p>统内的重复现象能作出警示，从而改善数据集的质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重复的名称</li> <li>• 对于供应商个人记录，资源名称和出生日期验证</li> <li>• 电子邮件地址</li> <li>• 对使用支票的供应商设置新的付款标识</li> <li>• 成立了供应商数据清理委员会，信息和通信技术小组、财务小组、全球共享服务中心、内部审计和调查组以及曼谷共享服务中心参加了该委员会。该机构优先关注并监测持续支持清理供应商数据的工作</li> </ul> <p>最近，在 3 月发布的系统中增设了以下验证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试用银行账户唯一性验证(对重复情况设置说明栏)</li> <li>• 试用国际银行账户号码唯一性验证(对重复情况设置说明栏)</li> <li>• 试用电子邮件唯一性验证(对重复情况设置说明栏)</li> </ul> <p>此外，财务小组/全球共享服务中心的人员一直在系统地审查供应商数据，关闭了 24 000 多个不活跃的供应商账户。</p> <p>由于要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将持续采取进一步改进措施。然而，鉴于变化的幅度，开展了全面审查和大规模关闭 24 000 个供应商账户，支持自动化</p>	<p>理。因此，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p>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批量更新，设立了供应商数据清理委员会，由其在今后监测并支持这项任务，我们认为这项意见已得到处理。					
51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67 段, 2016 年	项目署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最后确定关于对新征聘人员进行背景调查的指南。	对领导职位现正进行背景调查；对于所有其他职位，目前正在审查这一程序。此外，项目署正在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共同努力，制定某些类型不当行为(如性剥削和性虐待)的专题清单。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2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74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制定政策指令和执行指示，为残疾雇员建立一个具包容性和无障碍的工作场所。	由于其他新出现的高度优先事项(如执行性别均等战略)，截止日期已挪到 2018 年底。要指出的是，这属于多样性与包容问题专家职位的相关职责，目前正就该职位进行招聘。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3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75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作为使该组织更具包容性和便利残疾人的促进行动，项目署尽力记录关于残疾雇员情况的数据，并作为优先事项完成对所有办公室、数字平台和流程进行的一次无障碍环境评估。	由于其他新出现的高度优先事项(如执行性别均等战略)，截止日期已挪到 2018 年底。要指出的是，这属于多样性与包容问题专家职位的相关职责，目前正就该职位进行招聘。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4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80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执行其比差旅日至少早 7 天订票的政策。应使有关系统能够录入有关订票的数据，以便更好地监测这一情况。	2017 年第四季度进行了索取资料活动。评价显示，在市场上寻找替代供应商不会在差旅规划方面产生额外效益。不过，项目署目前的供应商将在 2018 年第二季度底前转至不同的系统(Cytric 差旅与费用)。对 Cytric 系统的初步介绍表明，在提前规划差旅方面，它将是一个更好的选择。随着关于差旅政策的第 11 号业务指令(第 3 修订版)的废止，项目署不再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参考文件文号和 编号 审计报告年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正在 已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55 A/72/5/Add.11, 第二章, 第 181 段, 2016 年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确保定期编制季度差旅计划, 作为有效监测临时公务差旅的情况并进行具有成本效益的机票预订的有益工具。	要求编制季度差旅计划。由于项目署工作的性质, 很难事先规划差旅, 但是, 只要有可能便会进行事先规划。例如, 对于所有与培训有关的差旅, 必须至少提前四周将参与者名单提交主任以获得核可, 以便于规划和提前预订机票。	2017 年第四季度进行了索取资料活动。评价显示, 在市场上寻找替代供应商不会在差旅规划方面产生额外效益。不过, 项目署目前的供应商将在 2018 年第二季度底前转至不同的系统(Cytric 差旅与费用)。对 Cytric 系统的初步介绍表明, 在提前规划差旅方面, 它将是一个更好的选择。随着关于差旅政策的第 11 号业务指令(第 3 修订版)的废止, 项目署不再要求编制季度差旅计划。由于项目署工作的性质, 很难事先规划差旅, 但是, 只要有可能便会进行事先规划。例如, 对于所有与培训有关的差旅, 必须至少提前四周将参与者名单提交主任以获得核可, 以便于规划和提前预订机票。	鉴于行政当局的回复,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X	
<b>共计</b>				<b>15</b>	<b>36</b>	<b>3</b>	<b>1</b>	
<b>百分比</b>				<b>27</b>	<b>66</b>	<b>5</b>	<b>2</b>	

## 第三章

###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

#### A. 引言

1. 按照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项目署执行主任核证项目署 2017 年财务报表,欣然将其提交执行局和大会,并开放供大众查阅。财务报表已由审计委员会审计,本报告附有审计委员会无保留审计意见和报告。总体而言,项目署财务健全,目前正进行必要的战略投资,以实现其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sup>8</sup>

#### B. 问责制和透明度作为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核心价值

2. 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重点是通过执行工作实施影响,加强项目署在其三个主要交付领域的的能力,即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和采购,同时在战略上强调可持续性、重点和优异表现。

3. 为了实现这些目标,项目署继续根据国际公认标准以及公营和私营组织现行最佳做法衡量其组织成熟度。

4. 2017 年期间取得的成就包括:

(a) 2017 年,项目署继续对其新企业资源规划系统进行改进,增加其他功能,包括专门的企业风险管理功能;

(b) 为提高效率和透明度,生成决策所用数据,并确保一致性与合规,项目署扩大了电子采购系统的规模。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项目署的所有采购都必须使用该系统。

(c) 为准备执行《2018-2021 年战略计划》,采取了若干措施,重新调整总部职能,并将政策和控制职能与业务管理明确分离,作为改善治理、风险与合规框架的一部分;

(d) 项目厅继续获得国际标准化组织(ISO)9001 全球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此外,欧洲质量管理基金会对项目署进行了评估,并授予项目署最佳表现组织全球卓越指数五星银牌评级。在扩大范围和发布新的机构政策后,项目署扩大了其 ISO14001 经认证的环境管理系统,以涵盖它的活动和设施。2017 年,除了阿富汗、丹麦、加纳、科索沃、缅甸、斯里兰卡和巴勒斯坦国的现有认证,在塞拉利昂和突尼斯的业务也获得了认证。

(e) 该项经扩大的机构政策涵盖了健康和安全管理系统认证——职业健康和评估系列 18001——现在适用于项目署的所有活动和设施。2017 年,除了在丹麦、科索沃、缅甸和巴勒斯坦国的认证,在加纳的业务也获得了这一认证。

<sup>8</sup> 已由执行局第 2017/26 号决定进行了调整。

基于这一成绩，项目署遵守了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用职业安全和健康制度的 [CEB/2015/HLCM/7/Rev.2](#)。

(f) 到 2017 年底，审计建议的执行率为 92%。其中 12 项建议逾 18 个月尚未落实。2017 年对项目署的审计和调查结果详情可查阅项目署道德操守办公室关于项目署 2017 年活动的报告([DP/OPS/2018/4](#))。

## C. 2017 年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成果

### 主要成果

5. 项目署的使命是帮助人们改善生活和帮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项目署是受需求驱动的自筹资金组织，没有任何会员国摊款，完全依靠从执行项目和提供高质量交易和咨询服务所得的收入。

6. 2017 年，项目署支助联合国在哥伦比亚、缅甸、索马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等地处理关键的人道主义紧急情况、至关重要的发展举措以及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优先事项。本年度对项目署服务的需求上升，直接向各国政府提供的执行支助连续第二年增加，现在占项目署项目组合的三分之一以上。项目署支助的项目遍布 80 多个国家，为当地人创造了 210 多万天的有偿工作。妇女承担了其中 370 000 多天的工作。项目署的基础设施活动包括有关 2 300 多公里公路、35 所学校、47 所医院和 243 个诊所的工作。近 5.4 亿美元的采购支出流向了当地供应商，这既通过减少排放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也直接支助了国家经济。2017 年，通过项目署的项目在执行项目过程中为当地人创造了 210 多万天的有偿工作，其中 22% 由妇女承担。项目署向其伙伴提供了超过 40 000 天的技术援助，比 2016 年的 50 000 天有所减少。此外，项目署帮助发展地方能力，支持逾 8 500 天的培训。在项目署支助的所有项目中，约 57% 报告了一项或多项有助于发展国家能力的活动，比 2016 年报告的 55% 有所增加。详情见项目署的年度报告 ([DP/OPS/2018/2](#))。

7. 下列标题数字概述了项目署 2017 年财务执行情况：

(a) 项目署提供的净服务价值保持在 18.465 亿美元。这一数额包括代表项目署交付的项目 7.419 亿美元，以及代表其他组织交付的项目 11.046 亿美元；

(b) 当年净盈余为 2 900 万美元；

(c) 年终准备金为 1.586 亿美元，超过执行局确定的最低门槛。这一数字计入了列于净资产变动表的两个因素，一个是精算损失对离职后福利的影响，另一个是公允价值收益对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影响，两项分别为 230 万美元和 40.7 万美元。

8. 这种坚实的财务结果使项目署具有强大实力，使其能够应对合作伙伴的要求，重点确定相关的才干和技能，以支持其日益增长的要求，并通过取得优异成果，帮助他们取得成功。

## 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9. 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了一套完整的财务报表，内容如下：

(a) 财务状况表。该报表列报项目署的资产与负债总值，显示项目署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并提供资料，说明项目署今后继续向伙伴提供服务时可使用的资源状况；

(b) 财务执行情况表。该报表计量盈余或赤字净额，即：收入和相应费用的差额。盈余或赤字净额是衡量项目署总体财务执行情况的有用标准，显示项目署是否在当期实现了自筹资金的目标；

(c) 净资产变动表。该报表列报资产与负债价值的所有变化，包括财务执行情况表未列报的变化，如雇员福利负债精算调整数和对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调整数；

(d) 现金流量表。该报表按照业务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分类，列报现金流动净额，从而反映项目署现金状况的变化。项目署现金流动能力是评估其财政复原力的一个重要方面。为了更全面地了解项目署利用现金结余的能力，还应将投资考虑在内；

(e)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该报表将实际业务成果与执行局原先批准的主要预算进行比较。

10. 财务报表附注协助用户了解项目署并将项目署与其他实体进行比较。这些附注包括项目署会计政策及其他补充信息和解释。

## 财政执行情况

11. 2017年，项目署交付的服务净值为18亿美元，其中包括代表项目署和代表其合作伙伴提供的服务。这反映了项目署在本期间经手的资源总额，与2016年记录的在服务交付方面经手的资源总额14亿美元相比，增加了大约25%。

12. 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列报的收入总额是归属项目署的实际收益。2017年，这一数额为8.34亿美元，与2016年(7.899亿美元)相比增加了5.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代表项目署和代表其他组织提供的服务结构发生了变化。

13.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区分项目署作为委托方的合同和项目署作为代理方的合同。换言之，项目署代表自己即作为委托方提供服务时，收入会全额列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上。项目署代表其合作伙伴即作为代理人提供服务时，只有净收入会列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上。

14. 交付毛额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收入额之间的差异包括代理合同中的11.046亿美元，这些是“转手”交易，见财务报表附注。下表按项目署的三项核心服务，即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和采购，汇总其收入和费用。这些数额来自财务报表，其中按项目署的五个主要活动，以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方式列报同样的数额(见附注16)。

15. 在扣除年度费用和长期雇员福利负债费用之后，2017 年净盈余为 2900 万美元，而 2016 年净盈余为 3 130 万美元。

### 收入和费用

(百万美元)

	公共部门会计 准则收入	加作为代理机构 进行的交易	交付毛额 共计
<b>收入</b>			
基础设施	204.0	1.6	205.6
项目管理	566.9	630.2	1 197.2
采购	60.7	472.7	533.4
杂项收入	2.4	—	2.4
非交换交易收入	—	—	—
<b>收入总额</b>	<b>834.0</b>	<b>1 104.6</b>	<b>1 938.6</b>
<b>费用</b>			
基础设施	(193.1)	(1.6)	(194.7)
项目管理	(504.0)	(630.2)	(1 134.2)
采购	(44.8)	(472.7)	(517.5)
<b>项目费用共计</b>	<b>(741.9)</b>	<b>(1 104.6)</b>	<b>(1 846.5)</b>
减：项目署行政费用	(74.0)		(74.0)
<b>费用共计</b>	<b>(815.9)</b>		<b>(1 920.4)</b>
服务盈余	18.1		18.1
加：财政收入净额	10.8		10.8
<b>项目署 2017 年盈余</b>	<b>29.0</b>		<b>29.0</b>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提供服务和直接支助

16. 2017 年，项目署的交付额为 18 亿美元，2016 年的交付额则为 14 亿美元。因此，就金融周转而言，这是创纪录的一年。这一增长可归因于政府对项目署服务的需求增加，在 2017 年几乎翻了一番。

17. 对政府的直接支助在交付额中增加最多，总额达 6.62 亿美元，2016 年则为 3.52 亿美元。2017 年，与东道国政府建立的伙伴关系在阿根廷最大，其他依次是秘鲁、埃塞俄比亚、洪都拉斯和萨尔瓦多。对政府的直接支助总额占交付额的 37%，2016 年则占 25%。在可直接追溯捐助来源的项目署交付中，最大的捐

助国政府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其他依次是美利坚合众国、加拿大、日本和大韩民国政府。

18. 2017年，32%的项目署交付额是代表联合国系统交付的，比2016年的43%有所下降。按实值计算，这意味着交付额约为5.79亿美元，2016年则为6亿美元。最大的联合国伙伴是秘书处，其中最重要的是政治事务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三者总交付额达3.14亿美元。提供的服务包括向联合国地雷行动处的和平与安全工作提供支助。2017年联合国各合作伙伴间的其他趋势包括代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进行的交付连续第五年增加，从2016年的7000万美元增至2017年的8000万美元。其他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包括支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

19. 2017年，接受项目署支助最多的国家依次是缅甸、阿根廷、索马里、南苏丹和马里。2016年依次为缅甸、索马里、马里、南苏丹和阿富汗。详情见项目署的年度报告(DP/OPS/20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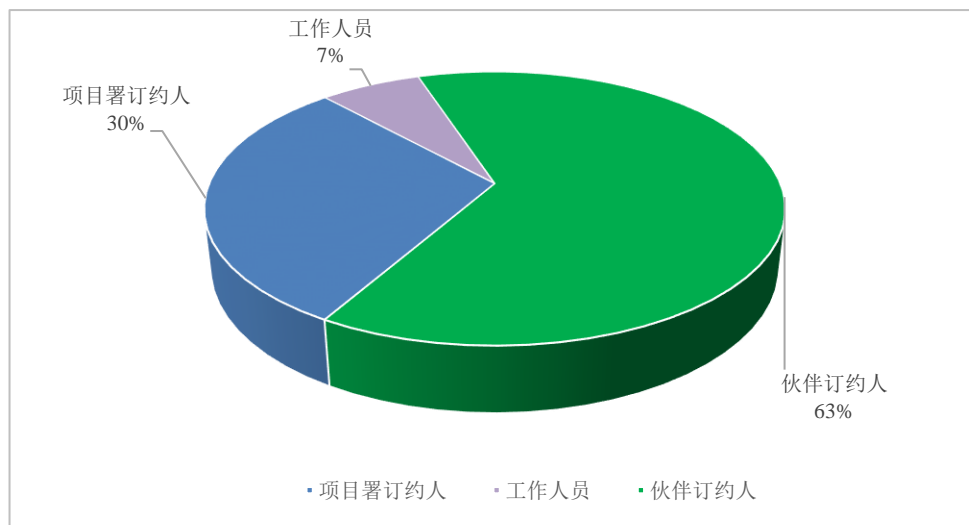
### 资产和负债

20. 财务状况表全面概述了项目署的资产和负债。项目署所有负债和资产都包括在内。

### 人员和雇员福利

21. 项目署具有高技能、积极肯干的劳动力。2017年底，项目署约聘人员共11428人，比2016年10978人有所增加。这些人中有766名工作人员，10662人持有个体订约人合同。项目署代表许多合作伙伴管理人事合同。2017年，个体订约人总数中有7249人是合作伙伴的人员。概况如下图所示。

### 项目署订约人员身份和分布



来源：项目署人员和改革业务组。

22. 对项目署人员的一项调查显示, 人员对工作的投入度超过高绩效组织的国际公认基准。在 3 100 多份答复中(答复率为 82%), 表示满意的占 83%, 显示投入水平很高, 并打算留任。

23. 2017 年, 项目署成立了一个专门小组, 由所有区域的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为劳动力中的性别平等提供咨询, 涵盖征聘、专业发展、包容性领导和问责等领域。在经过协商之后, 专家小组的建议构成了从 2018 年开始执行的性别均等战略的基础。将在向执行局提交的年度报告中就该战略的三个目标报告最新情况。

24. 2017 年, 在项目署设有实体办事处的国家, 项目署有 87 名高级管理人员为工作地点所在国国民, 占总人数 552 人中的 17%。在前一年里, 总人数 491 人中有 84 名高级管理人员为工作地点所在国国民, 占总人数的 18%(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ICSC-11 级及以上的人员)。2017 年, 2 676 名项目署人员驻于艰苦工作地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艰苦评级 B 至 E 级的地点)。在这些人中, 1 195 人驻于 E 级工作地点。

25. 2017 年有逾 2 100 名同事利用了项目署的学习机会。81%的参与者认为学习机会与本人工作“极其相关”或“非常相关”。46%的参与者是妇女, 85%驻于外地工作地点。为了加强健康和安全管理, 项目署向 248 名人员提供了有关科目的培训, 其中 64 名获得职业安全和健康研究所的证书。除了关于性别平等意识和防止工作场所骚扰、性骚扰和滥用权力的必修课, 超过 571 名人员接受了反贪腐培训。

2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为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支付离职后健康保险和服务终止福利的负债为 8 400 万美元。这一负债是由独立的精算公司估算的。计算详情见附注 12。虽然这是对项目署负债的最佳估计数, 但仍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敏感度分析报告了这种不确定性。鉴于这一不确定性, 项目署将继续审查精算假设, 并且每年更新负债估计数。

#### 2017 年底的财务状况

2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署资产为 19.965 亿美元, 多于需要支付的 18.378 亿美元负债, 因此, 资产净额为 1.586 亿美元。

28. 最重要的资产是现金和投资, 2017 年底达 18.726 亿美元, 而 2016 年底为 15.348 亿美元。

29. 项目署约 78%的现金和投资是合作伙伴为支付项目执行成本而预付的款项。项目署强有力的现金状况表明, 项目署能够继续为今后与合作伙伴开展的类似工作方案组合提供资金。

#### 业务准备金

3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扣除所有已知负债备抵之后, 项目署持有的业务准备金为 1.586 亿美元。值得注意的是, 与年终雇员福利估值有关的一笔 230 万



美元的精算损失以及 40.7 万美元的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收益已经列报，导致准备金总额增加。

31. 根据 2013 年 9 月执行局核准的业务准备金最低所需数额计算基础，要求项目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保持最低 2 070 万美元的业务准备金。这基于前三年四个月的平均实际管理费用所需数额。

#### 流动性

32. 现金流量表显示，项目署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增加了 3 670 万美元。项目署继续保持良好的周转金状况。

#### 预算成果

33.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要求编制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该报表根据执行局核定的项目署 2016-2017 两年期行政费用的管理预算，列报实际收入和费用。

34. 2017 年，总的预算结果为正结余，项目署从其提供的服务中获得 1 810 万美元的盈余，还有 1 080 万美元的财务收入。2017 年，项目署的管理费收入、有偿服务和咨询费收入净额共计 8 590 万美元，与预算编列的收入目标 8 370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3%。

### D. 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效力

35. 关于建立和维持符合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的内部管制制度，执行主任对执行局负责。

#### 内部控制制度的主要内容

36. 项目署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包括旨在确保以经济、高效和有效的方式开展所有业务的政策、程序、标准和活动。其中包括遵守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执行局和秘书长制订的联合国政策；将执行主任通过项目署组织指令的形式发布的流程、指示和指南编制成文件；通过书面指示下放权力；人员业绩管理制度；通过项目署价值链进行关键控制，以处理核心活动面临的任何风险；管理当局和执行局监测和宣传成果。

37. 项目署风险管理是内部控制框架的组成部分。2016 年，执行主任启动了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以更好地管理各种战略和业务风险，包括查明、评价和衡量对项目署的可能影响，以及甄选和落实各种旨在减少这些风险的解决办法。风险管理的目的是加强项目署的预见力和洞察力，以积极主动地应对各种机遇和威胁。通过风险管理，知情地确定战略备选方案和减轻风险措施的轻重缓急，特别是在项目署战略调整和业务发展的框架内。此外，风险管理还有助于调整项目署内部控制措施，以应对业务和运作环境的变化。为准备执行《2018-2021 年战略计划》，采取了若干措施，重新调整总部职能，并将政策和控制职能与业务管理明确分离，作为改善治理、风险与合规框架的一部分。

38. 作为持续风险管理进程的一部分，项目署在参与建筑和其他基础设施施工时实施了一项强制性基础设施设计审查程序。2015 年印发了《项目署建筑物设计规

划手册》和涵盖与运输相关的基础设施内容的手册，还有有关指导材料。这些措施将有助于减少项目署面临的与基础设施有关的风险。

### 内部控制制度的效力

39. 项目署内部控制制度是一个持续进程，旨在指导、管理和监督项目署的核心活动。因此，该制度只能提供一个合理但并非绝对的效力保证。同样，从来不可能完全消除风险；然而，内部控制措施有助于减少未实现预期成果和目标的可能性。因此，执行主任审查了该制度的效力，项目署风险管理程序提高了这一效力。执行主任通过与执行局、战略和审计咨询委员会、审计咨询小组委员会、内部审计和调查组组长、道德操守干事、立法框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等治理机构主要成员举行定期会议进行知情审查。她还考虑到总部和外地高级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的意见，以及合作伙伴和主要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她在这一审查基础上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效力作出合理但并非绝对的保证，并确认就她所知，不存在任何重大问题。

40. 2016 年，项目署实施了旨在更好地统筹业务流程和系统的新的企业资源规划系统。新的系统可以提高供管理决策的信息质量，使项目署能够向合作伙伴提供更有利的业务支助。该系统是优化项目署风险管理系统以及系统性加强内部控制、职责分隔和遵守规定的持续工作的关键组成部分。该企业资源规划系统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启用。2017 年，项目署继续对其新企业资源规划系统进行改进，增加其他功能，包括专门的企业风险管理功能。

## E. 展望未来

###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

41. 执行局在其 2017 年 9 月第二次常会上核可了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sup>9</sup> 该计划以项目署中期审查为基础，是与项目署各利益攸关方进行广泛协商后制定的。在其 2017/26 号决定中，执行局确认该计划以会员国决策、政策指导和国际协定为坚实基础，并认识到人民和国家的需要，包括在最脆弱情况下的需要。项目署在该规划期间的宏伟目标是围绕以下三个战略贡献目标确立的：(a) 通过有效的管理支助服务提高合作伙伴的能力；(b) 通过有效的专门技术知识为人们提供帮助；(c) 支持各国扩大资源库和资源的影响。这些目标反过来得到四项管理目标的支持。执行局表示支持项目署的战略目标，并感谢它打算以更具战略性的方式与各国政府和其他合作伙伴互动接触。2020 年 9 月，将向执行局提交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报告。

### 项目署财务活力

42. 项目署财务小组评估了项目署继续在 2018 年保持当前活动水平的能力和复原力。

<sup>9</sup> DP/OPS/2017/5。

## 第四章

## 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参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资产</b>			
<b>非流动资产</b>			
无形资产	附注 6	2 594	2 270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附注 5	10 734	10 635
长期投资	附注 9	201 217	1 122 613
<b>非流动资产共计</b>		<b>214 545</b>	<b>1 135 518</b>
<b>流动资产</b>			
存货	附注 7	6 833	5 343
应收款	附注 10		
项目应收款		48 331	37 168
预付款项		42 908	35 638
其他应收款		12 478	10 967
短期投资	附注 9	1 235 261	12 7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 11	436 118	399 373
<b>流动资产共计</b>		<b>1 781 929</b>	<b>501 253</b>
<b>资产总额</b>		<b>1 996 474</b>	<b>1 636 771</b>
<b>负债</b>			
<b>非流动负债</b>			
雇员福利	附注 12	84 019	77 430
<b>非流动负债共计</b>		<b>84 019</b>	<b>77 430</b>
<b>流动负债</b>			
雇员福利	附注 12	21 727	20 290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	附注 13	268 459	131 950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附注 14		
递延收入		824 835	709 812
作为代理方持有的现金		634 885	561 807
短期拨备	附注 19	3 909	3 896
<b>流动负债共计</b>		<b>1 753 815</b>	<b>1 427 755</b>
<b>负债共计</b>		<b>1 837 834</b>	<b>1 505 185</b>
<b>净资产</b>		<b>158 640</b>	<b>131 586</b>
<b>准备金</b>			
业务准备金	附注 15	158 640	131 586
<b>负债和准备金共计</b>		<b>1 996 474</b>	<b>1 636 771</b>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二.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参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收入</b>	附注 16		
项目活动收入		831 630	787 807
杂项收入		2 374	2 127
非交换交易收入		—	—
<b>收入共计</b>		<b>834 004</b>	<b>789 934</b>
<b>费用</b>			
订约承办事务	附注 16	331 997	268 666
其他人事费——其他人员	附注 17	195 621	188 008
薪金和其他福利——工作人员	附注 17	125 670	131 317
业务费用	附注 16	67 011	70 122
用品和消耗品		64 862	78 853
差旅费		31 212	29 678
其他费用	附注 16	(4 498)	(882)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折旧	附注 5	3 414	3 599
无形资产摊销	附注 6	566	512
<b>费用共计</b>		<b>815 855</b>	<b>769 873</b>
财务收入	附注 18	14 555	13 109
汇兑收益/(损失)	附注 18	(3 738)	(1 890)
<b>净财务收入</b>		<b>10 817</b>	<b>11 219</b>
<b>当期盈余</b>		<b>28 966</b>	<b>31 280</b>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净资产变动表

(千美元)

	参照	
<b>2016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b>	附注 15	<b>99 191</b>
当期精算利得/(损失)		(2 034)
公允价值准备金增加		3 149
当期盈余		31 280
<b>2017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b>	附注 15	<b>131 586</b>
当期精算利得/(损失)		(2 319)
公允价值准备金增加		407
当期盈余		28 966
<b>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结余</b>	附注 15	<b>158 640</b>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四.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现金流量表

(千美元)

	参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来自业务活动的现金流量</b>			
财政期间盈余		28 966	31 280
非现金变动:			
无形资产摊销	附注 6	566	512
不动产的折旧	附注 5	3 414	3 599
财务收入	附注 18	(14 555)	(13 109)
汇兑收益/损失	附注 18	3 738	1 890
<b>周转金变动前净盈余</b>		<b>22 129</b>	<b>24 172</b>
<b>周转金变动</b>			
可疑债务拨备增加/(减少)	附注 10	902	96
存货减少/(增加)	附注 7	(1 490)	(2 713)
应收款减少/(增加)	附注 10	(13 576)	(26 452)
预付款项减少/(增加)	附注 10	(7 270)	(27 513)
雇员福利(减除精算利得)减少/(增加)	附注 12	5 707	6 618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增加/(减少)	附注 13	136 509	(43 792)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增加/(减少)	附注 14	188 101	222 155
短期拨备增加/(减少)	附注 19	13	(7 318)
<b>周转金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b>		<b>308 896</b>	<b>121 081</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已收财务收入	附注 18	4	24
<b>来自业务活动的净现金流量</b>		<b>331 029</b>	<b>145 277</b>
<b>来自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b>			
购置无形资产——净额	附注 6	(890)	(68)
购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净额	附注 5	(3 513)	(1 605)
投资到期所得	附注 9	1 826 891	1 692 646
购买投资	附注 9	(2 123 157)	(1 806 696)
已收投资利息收入	附注 18	24 553	20 494
分配给项目的利息	附注 18	(14 431)	(11 472)
<b>来自投资活动的净现金流量</b>		<b>(290 547)</b>	<b>(106 701)</b>
加: 汇兑收益/损失	附注 18	(3 738)	(1 890)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6 744</b>	<b>36 686</b>
<b>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b>		<b>399 373</b>	<b>362 687</b>
<b>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b>		<b>436 118</b>	<b>399 373</b>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五. 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

(千美元)

	参照	2016-2017	2017年	2017年	2017年	最终预算 与实际数额 之间的差异
		两年期 管理预算 <sup>a</sup>	管理预算	管理预算	实际数额	
		初始	初始	最终	实际	
<b>当期收入共计</b>	附注 22	<b>138 700</b>	<b>69 350</b>	<b>83 700</b>	<b>85 971</b>	<b>2 271</b>
<b>费用</b>						
员额		35 100	17 550	13 339	12 483	(856)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20 500	10 250	7 790	9 264	1 474
差旅费		8 800	4 400	4 506	4 557	51
咨询人		43 000	21 500	33 827	32 094	(1 733)
业务费用		13 700	6 850	13 623	12 952	(671)
家具和设备		2 200	1 100	397	320	(77)
偿还		2 300	1 150	940	746	(194)
拨备		13 100	6 550	—	(4 594)	(4 594)
<b>当期费用共计</b>		<b>138 700</b>	<b>69 350</b>	<b>74 422</b>	<b>67 822</b>	<b>(6 600)</b>
财务收入/成本净额		—	—	—	10 817	10 817
<b>当期盈余/(赤字)</b>		<b>—</b>	<b>—</b>	<b>9 278</b>	<b>28 966</b>	<b>19 688</b>

<sup>a</sup> DP/OPS/2015/5。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财务报表附注

#### 附注 1

##### 报告主体

1. 项目署的任务是增强联合国系统及其合作伙伴开展对于有需要者至关重要的建设和平、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的的能力。项目署为自筹资金组织，没有任何会员国摊款，依靠从执行项目和提供其他服务所得的收入。项目署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 日，是一个独立的实体，总部设在哥本哈根。

2. 项目署的活动和管理预算由其执行局制定。2010 年，执行局重申项目署的任务是，为发展、人道主义和维和领域的各种行为体提供服务，行为体包括联合国、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捐助国以及受援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基金会和私营部门。项目署的作用是充当联合国系统采购和合同管理以及土木工程和有形基础设施发展活动、包括相关能力建设活动的中央资源库。项目署在项目管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共同事务/共享服务等领域向发展合作伙伴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高效服务，从而带来增值。项目署在提供服务时注重成果。项目署以快捷、透明、充分接受问责的方式发起和落实新的项目活动。项目署根据各个伙伴的需要提供定制服务，提供的服务各式各样，从单独解决办法到长期项目管理不等。服务包括：

(a) 项目管理：项目署作为委托方协调项目各方面的执行工作，且负责交付一个或更多项目产出；

(b) 基础设施：项目署利用其专门知识和经验建造应急基础设施和长期基础设施。项目署始终负责建筑工程，因此，作为委托方处理这些项目的会计；

(c) 采购：项目署根据客户要求的规格利用采购网络为客户购买设备和用品。项目署不拥有所购物品，因为这些物品直接送交最终用户；

(d) 其他服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包括项目署为其合作伙伴征聘和任用人员，并管理人事合同。被任用者不受项目署领导。提供的另一项服务是资金管理或经管，项目署按照伙伴规定的授权担任代理方。

3. 关于作为代理方和委托方的交易事项的会计在关于项目会计的会计政策中进一步说明。

#### 附注 2

##### 编制基础

4. 项目署财务条例 23.01 要求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按照权责发生制会计和历史成本惯例编制年度财务报表。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未涉及某个具体问题，则采用适当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列报始终适用此会计政策。

5. 编制本财务报表的基础是，在可预见的未来，项目署会持续经营下去，将继续开展业务，执行其任务。



6. 本财务报表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的,所涉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7. 目前,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并未发出与项目署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披露相关的征求意见稿或准则。

### 附注3

#### 主要会计政策提要

8. 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适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如下。

#### (a) 项目会计

9.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9号(交换交易收入)区分项目署作为委托方的合同和项目署作为代理方的合同。因此,项目署作为委托方的项目的收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全额确认,而项目署作为其合作伙伴代理方的项目的收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仅列报收入净额。关于这些代理交易事项的补充资料见附注16。不论项目署是委托方还是代理方,所有与项目有关的应收款和应付款都在期末财务状况表中确认,并在现金流量表中反映。具体而言,若项目署收到合作伙伴的预付款,则所收到的超过产生的费用和开支的现金作为已收项目预付现金记作负债;若项目产生的费用超过向客户收取的现金,则结余应列为应收款。

#### (b) 功能货币和列报货币

10. 美元是项目署的功能货币,也是财务报表的货币。财务报表、附表和附注内的数额四舍五入至千美元。以非美元货币计算的包括非货币项目的往来业务按往来业务发生日联合国业务汇率折成美元。因结算这些交易产生的汇兑损益和交易产生的期末未实现汇兑差额(损益)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 (c) 金融工具

11. 2016年1月1日,项目署将其对于投资的会计政策从“持有至到期”变更为“可供出售”。资产的初始确认值按公允价值加可直接算入为获取这些资产而产生的交易费用计量。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本金的增加或减少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记为盈余或赤字。对于其他可供出售的工具,其公允价值用于根据了解行情第三方的收盘市价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此后,净资产/权益中先前确认的累计收益或损失应确认为盈余或赤字。项目署投资三种不同类型的证券组合,其中所持有的证券类型各不相同,如下所示:

(a) 周转金(涉及项目已收捐款): 100%名义美国长期国库债券(允许将20%分配到超国家债务、主权国债务和机构债务);

(b) 准备金(涉及项目署业务准备金): 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美元投资级公司债券、欧元投资级公司债券、以美元计价的新兴市场债务、高收益债券和发达国家股票;

(c) 离职后健康保险(涉及离职后福利): 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和美元投资级公司债券。

12. 投资赚取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计量。
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银行现金、定期存款和放入金融机构的最初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货币市场资金。这些资金按面值减预期损失备抵金计值。
14. 应收款按公允价值计算，即原始发票数额减去不能回收的款额备抵。此项计算包括工作已做但客户尚未偿付的保留款额。
15. 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计算，即为清偿负债要支付的款额，包括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d)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16. 项目署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确认，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价值为其历史成本减去折旧和减值损失。项目署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采用直线法按其估计使用寿命折旧，但土地和建造中资产除外，这些资产不折旧。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须接受系统性的年度审查，以确认剩余使用寿命并确定减值情况。
17.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各资产类别的单个物项原始购置价值等于或超过 2 500 美元阈值便列入资产，但租赁物改良除外，租赁物改良的适用阈值为 10 000 美元。
18. 各类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估计使用寿命和资本化阈值如下：

表 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折旧

有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年)	资本化阈值(美元)
土地和建筑物	10-40	2 500
车辆	5-20	2 500
租赁物改良	10	10 000
厂场和设备	5-10	2 500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3-10	2 500

(e) 无形资产

19. 项目署的无形资产包括购置的软件包、内部开发的软件和建造中的无形资产。每年软件许可都要付费，并视需要根据预付情况作出调整。
20. 采用直线法计算资产估计使用寿命期间的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如下：

表 2  
无形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年)	资本化阈值(美元)
内部开发软件	6	100 000
购置软件	3	2 500

21. 无形资产须接受年度审查，以确认剩余使用寿命并确定减值情况。

(f) 存货

22. 为执行项目预购的大宗原料和财务期间终了时仍持有的用品记作存货。这些存货按成本和可实现净值二者中较低者估值。成本估算采用“先进先出”法。

(g) 租赁

23. 项目署审查了租赁的不动产和设备，在任何这类租赁中，项目署都没有所有权产生的重大风险和回报。因此，所有租赁都作为经营租赁确认。

24. 在经营租赁中支付的款项在租赁期间按直线法记入财务执行情况表。若租赁条款规定须支付赔偿租赁财产的失修折旧费用，则应提取拨备。

(h) 雇员福利

25. 项目署确认下列类别的雇员福利：

- (a) 在雇员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应结算的短期雇员福利；
- (b) 离职后福利；
- (c)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 (d) 终止任用偿金。

短期雇员福利

26. 短期雇员福利包括薪金、回籍假当期部分、年假和期末一年内应支付的以面值计的其他雇员福利部分(包括派任津贴、教育补助金和房租补贴)。

离职后福利

27. 项目署是参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养恤基金由大会设立，目的是向雇员提供退休金、死亡抚恤金、残疾福利金和相关福利。养恤基金是一个已注资、多雇主、设定受益计划。《养恤基金条例》第 3(b)条规定，各专门机构和参加联合国及专门机构薪金、津贴和其他服务条件共同制度的任何其他国际、政府间组织均可成为养恤基金成员。

28. 由于养恤金计划使得参与养恤基金的组织面临与其他组织在职和离职雇员相关的精算风险，因此没有一个一致和可靠的基础将债务、计划资产和费用分配到参加养恤金计划的各个组织。项目署和养恤基金与其他成员组织一样，无法为会计目的足够充分可靠地确定项目署在设定受益债务、计划资产和计划所涉费用中的相应份额。因此，项目署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的规定，将该计划作为设定提存计划处理。精算估值采用预期应计福利单位法。项目署在出现精算损益的期间直接在净资产/权益中确认精算损益。

29. 项目署在财政期间对该计划的缴款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为费用。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30. 长期雇员福利包括回籍假应享权利的非当期部分。

### 终止任用福利

31. 终止任用福利仅在以下情况下才确认为一项费用：项目署明确承诺将实施一项正式的详细计划并且没有撤回该计划的现实可能性，目的是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终止对一个雇员的雇佣，或者因提出给予终止任用福利的提议以鼓励雇员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此种福利。在 12 个月内支付的终止任用福利按预计支付的金额列报。如终止任用福利在报告日之后超过 12 个月才需结清，则予以折现。

#### (i) 拨备和或有事项

32. 如果项目署因以往事项而承担当前的法律义务或推定义务，而且项目署可能必须结清这一债务，则为支付未来负债和费用计提拨备。例如，这包括完成一项建筑项目的预期费用可能超过可回收款额的情况。

33. 不符合负债确认标准的其他重要承付款，如果只有通过今后发生或不发生不完全由项目署控制的一次或多次不确定事项才能证实其存在，则作为或有负债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 (j) 收入

34. 项目署确认交换交易收入，包括但不限于建筑项目、执行项目和服务项目的收入，也确认非交换交易收入。

35. 若项目成果可以可靠地衡量，则根据期末项目的完成阶段，按工程迄今产生的费用与项目总费用估计数之比确认建筑项目收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1 号(建造合同))和其他交换交易收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9 号)。如果项目成果无法可靠地估计，则按照很可能可回收的费用确认收入。

36. 项目署虽然没有会员国的自愿捐款或摊款，偶尔也会有非交换交易收入，这往往是实物捐助和服务类捐助(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非交换交易收入))。非交换交易按公允价值计算，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项目署选择不在财务执行情况报表中确认服务类捐助，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最重要的服务类捐助。

#### (k) 费用

37. 项目署费用按权责发生制入账。费用按交付原则确认，即在收到货物或服务已提供，或者负债增加或资产减少，供应商已履行合同义务之后。因此，确认费用与何时支付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无关。

#### (l) 税务

38. 项目署享有免税特权，其资产、收入和其他财产均免纳一切直接税。因此，没有为税赋负债提取拨备。

#### (m) 净资产/权益

39. “净资产/权益”是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中使用的标准术语，指期末剩余头寸(资产减去负债)，包括投入资本、累计盈余和赤字及准备金。“净资产/权益”可能为正数，也可能为负数。

40. 项目署如未投入资本,则项目署的净资产为业务准备金。这包括累计盈余和涉及离职后福利的精算损益。

(n) 分部报告

41. 分部指可区分的一项活动或一组活动,其财务信息应单独列报。项目署按其不同的业务中心及其总部的主要活动报告分部信息。这也是项目署计量其活动并向执行主任报告财务信息的方式。

(o) 预算比较

42. 执行局核准两年期概算以及尤其是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的净收入目标。此后,执行局可修改预算,执行主任也可通过行使所赋予的权力修改预算,在核定两年期行政预算内调动资金或增减资金,前提是执行局规定的两年期净收入目标保持不变。

43. 项目署的预算和财务报表按权责发生制编制。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费用根据其性质分类。在核定的管理预算中,费用按费用构成部分或支付费用的资金来源分类。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财务报表中预算信息的列报)的规定,应调节核定预算与财务报表列示的实际数额,量化会计基础和分类差异。

(p) 重要的会计估计数和判断

44. 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必然会用到会计估计数、管理当局假设和判断。对项目署财务报表意义重大的估计数、假设和判断领域包括但不限于离职后福利金义务;拨备;收入确认。实际结果可能与财务报表中的估计数额不同。

45. 估计数、假设和判断依据的是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在当前情况下认为是合理的未来事项预期。这些估计数、假设和判断须持续受到审查。

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46. 雇员福利金债务的现值取决于若干因素,要采用各种假设精算确定。制定精算假设是为了预先考虑今后的活动,这些假设用来计算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雇员福利。附注 12 记录了计算时使用的假设和关于假设敏感度的分析。

拨备

47. 估算包括法律索偿和亏损性合同在内过去事件产生的当前债务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这些判断是根据项目署处理这些问题的以往经验作出的,是目前对负债的最佳估值。根据现有信息,管理当局认为,为这些法律事项提存的拨备总额是充足的。附注 19 和 20 披露了其他信息。

可疑应收款备抵金

48. 项目署对可疑应收款做了拨备,详见附注 10。这些估计数是在分析客户结余账龄、具体信贷情况、历史趋势和项目署经验后作出的,同时也考虑了经济状况。根据现有信息,管理当局认为,为这些可疑债务提存的减值备抵金是充足的。鉴

于这些可疑债务备抵金依据的是管理当局的估计，因此，若有更确切的信息，这些数字可能会发生变化。

#### 收入确认

49. 交换交易收入根据合同的完成阶段计量。计量时需要估计已产生但尚未支付的费用和项目总费用。估计数由有技术资质的工作人员和顾问编制，会降低不确定性，但却不能消除不确定性。

#### 附注 4

##### 金融风险管理

50. 项目署按照其财务条例和细则制定了审慎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项目署面临各种市场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货币风险、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执行主任在财务报表所附声明中关于内部控制的章节(第三章，D 节)概述了项目署的风险管理办法。

51. 项目署已将投资管理和保管业务外包给在采购过程中选定的专业实体。有价证券投资均以项目署名义登记，集合资金投资均以基金管理人的名义登记。在这两种情况下，有价证券和集合基金单位由项目署所任命的保管人持有。

52. 投资准则的主要目标如下：

- (a) 流动资金：保持项目相关资本的面值，确保项目署项目的供资；
- (b) 准备金：在不利情况下提供保障和流动资金，并支持项目署的长期业务活动；
- (c) 卫生保健：通过管理与负债相关的资产，为项目署员工提供离职后保健福利。

53. 项目署项目组合在各种资产类别、各种货币、各地域之间的分配应遵循以下指导原则：

- (a) 首要目标是保全资本；
- (b) 流动性既是项目署项目组合管理的关键考量因素，也是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要求，具体而言是细则 22.02 和 22.06；
- (c) 投资组合获得回报的重要性低于资本保值和流动性方面的考量；
- (d) (采用多种资产类别、策略、地域、货币和金融工具)分散投资以降低风险；
- (e) 仅当有预期回报的情况下才可承担风险，即应避免无回报的风险；
- (f) 由于项目署所负责的项目组合的任务和目标，固定收入证券是其核心资产类别；
- (g) 货币分配范围应遵循各投资组合的目标和负债情况，但不会对冲投资组合的外币风险敞口。

54. 项目署投资委员会是独立的投资咨询机构，负责协助项目署执行局管理和监督项目署资产，包括筛选和审查资产管理人和保管人。

### 货币风险

55. 项目署会收到供资来源和客户非美元货币的捐款，因此面临因货币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兑换风险。项目署还以非美元货币支付款项。由于合作伙伴的报告规定，主要的外汇敞口涉及欧元。

56. 虽然管理当局密切监测货币风险，例如密切监测当地货币银行账户现金结余数额以及在《联合国网上采购目录》采购时向供应方付款所用相同货币维持银行结余，但项目署不采用套期工具规避外汇风险。

57. 下表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主要货币贬值或升值 10% 对该年盈余的影响，这是管理当局关于各货币兑美元汇率可能出现的变动的估计上限。

表 3  
货币风险对盈余的影响

	EUR	ARS	RSD	XOF	XCD	COP	ILS	MMK	HNL	NPR
+10%	11 176	1 116	951	357	271	163	153	(205)	(253)	(374)
-10%	(11 176)	(1 116)	(951)	(357)	(271)	(163)	(153)	205	253	374

缩写：ARS，阿根廷比索；COP，哥伦比亚比索；EUR，欧元；HNL，洪都拉斯伦皮拉；ILS，新谢克尔；MMK，缅甸元；NPR，尼泊尔卢比；RSD，塞尔维亚第纳尔；XCD，东加勒比元；XOF，非洲法郎。

58. 上述敏感度是针对单一时间点计算的，由于贸易应收款和应付款结余不断波动，现金结余也不断波动，敏感度会有变动。

59. 由于敏感度仅限于会计期末金融工具结余，对商品价格和汇率变化非常敏感的销售和业务费用不在考虑之列。此外，每个敏感度因素都是孤立计算的，而实际上商品价格、利率和外汇的升降都不是孤立的。

60. 在计算敏感度时作了以下假设：所有收益表敏感度也影响权益；而且敏感度分析披露涉及的是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年底现金及应收款和应付款结余。

### 信用风险

61. 项目署有相当大的现金准备，因为在执行项目之前会收到项目资金。由此产生的现金储备投放于投资组合。投资组合基本上由优质政府债券和以美元计价的投资级公司债券组成。管理投资组合的工作委托给外部投资经理。

62. 项目署投资准则规定，针对任一对手方的信用风险额不得超过一定限度，并设定了最低信用质量要求。投资准则提出各种减轻信用风险的策略，其中包括针对所有发行人采用保守的投资级别最低信用标准，并根据不同信用评级设定到期期间限制和对手方限制。投资准则要求不断监测发行人和对手方的信用评级。

投资允许范围限制在主权国、超国家组织、政府或联邦机构和银行的固定收益工具。

63. 项目署在全世界以及在冲突后地区和农村地区执行项目。考虑到执行项目所处的条件和地区，有些银行的评级不采用外部信用评级。

#### 利率风险

64. 项目署的计息资产有利率风险。周转资本组合的平均期限风险约为 0.47。项目署投资委员会定期监测投资组合的回报率，将之与投资准则规定的基准相对照。

65. 项目署不采用套期保值手段来规避利率风险。

#### 流动性风险

66. 项目署投资时会根据现金流量预测情况充分考虑项目署的业务活动现金需求。投资办法包括考虑投资到期日安排，即考虑项目署今后资金需要的时间。项目署有很大部分投资是现金等价物和短期投资，足以支付预期应付的承付款。

#### 附注 5

#####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67.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账面净值为 1 070 万美元。此外，根据服务特许权安排，项目署还作为保管人持有价值 4 580 万美元的资产(2016 年为 5 600 万美元)。

68. 下表汇总了项目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按附注 3 所述类别分列。

表 4

##### 按类别分列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千美元)

	行政预算	项目	共计
车辆	1 892	3 523	5 415
土地和建筑物	2 266	348	2 614
厂场和设备	435	850	1 285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556	312	868
租赁物改良	245	307	552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额</b>	<b>5 394</b>	<b>5 340</b>	<b>10 734</b>



表 5  
按类别分列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2016 年的可比数字

(千美元)

	行政预算	项目	共计
车辆	1 159	3 375	4 533
土地和建筑物	2 574	92	2 666
厂场和设备	490	821	1 311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994	218	1 212
租赁物改良	260	354	614
<b>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额</b>	<b>5 477</b>	<b>4 860</b>	<b>10 337</b>

69.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在途资产(2016 年：29.8 万美元)。

70. 下表显示了项目署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当期变动。

表 6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变动

(千美元)

	车辆	厂场和设备	土地和建筑物	通信和信息 技术设备	租赁物改良	共计
<b>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账面毛额</b>	<b>15 958</b>	<b>2 812</b>	<b>4 885</b>	<b>4 556</b>	<b>826</b>	<b>29 037</b>
增置	2 426	278	256	454	22	3 436
成本调整	367	69	173	72	—	681
处置	(908)	(128)	(45)	(106)	—	(1 187)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毛额</b>	<b>17 843</b>	<b>3 031</b>	<b>5 269</b>	<b>4 976</b>	<b>848</b>	<b>31 967</b>
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累计折旧和减值	(11 430)	(1 501)	(2 219)	(3 344)	(212)	(18 706)
成本调整累计折旧的调整	(19)	(13)	(18)	(25)	—	(75)
折旧	(1 733)	(260)	(427)	(834)	(85)	(3 339)
资产处置后取消的折旧	754	29	9	95	—	887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和减值</b>	<b>(12 428)</b>	<b>(1 745)</b>	<b>(2 655)</b>	<b>(4 108)</b>	<b>(297)</b>	<b>(21 233)</b>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额</b>	<b>5 415</b>	<b>1 286</b>	<b>2 614</b>	<b>868</b>	<b>551</b>	<b>10 734</b>

附注 6  
无形资产表 7  
无形资产

(千美元)

	内部开发 计算机软件	其他计算机 软件	建造中的 无形资产	共计
<b>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账面毛额</b>	<b>2 756</b>	<b>294</b>	<b>—</b>	<b>3 050</b>
增置	506	53	—	559
成本调整	348	—	—	348
处置	—	(87)	—	(87)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毛额</b>	<b>3 610</b>	<b>260</b>	<b>—</b>	<b>3 870</b>
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累计摊销和减值	(546)	(234)	—	(780)
摊销	(530)	(36)	—	(566)
资产处置后取消的摊销	—	70	—	70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和减值</b>	<b>(1 076)</b>	<b>(200)</b>	<b>—</b>	<b>(1 276)</b>
<b>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额</b>	<b>2 534</b>	<b>60</b>	<b>—</b>	<b>2 594</b>

表 8  
无形资产——2016 年的可比数字

(千美元)

	内部开发 计算机软件	其他计算机 软件	建造中的 无形资产	共计
<b>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账面毛额</b>	<b>147</b>	<b>226</b>	<b>2 609</b>	<b>2 982</b>
增置	2 609	68	(2 609)	68
处置	—	—	—	—
<b>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毛额</b>	<b>2 756</b>	<b>294</b>	<b>—</b>	<b>3 050</b>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累计摊销和减值	(87)	(181)	—	(268)
摊销	(459)	(53)	—	(512)
资产处置后取消的摊销	—	—	—	—
<b>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和减值</b>	<b>(546)</b>	<b>(234)</b>	<b>—</b>	<b>(780)</b>
<b>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额</b>	<b>2 210</b>	<b>60</b>	<b>—</b>	<b>2 270</b>

71. 无形资产年终账面价值毛额共计 260 万美元, 无形资产包括内部开发的计算机软件、其他计算机软件(购置)和建造中的无形资产。

72. 内部开发的软件与项目署管理当局工作空间信息系统项目的开发有关, 该系统为所有业务领域(包括财务、人力资源、采购、项目管理以及成果和绩效管理)以及 2016 年 1 月 1 日启动的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第一阶段开发费用建立一个统一的报告平台。

#### 附注 7

##### 存货

73. 存货主要包括提前为项目购买的批量原料以及库存物料。下表显示财务状况表中列报的存货总价值。存货账面金额按项目署业务中心列示。

#### 表 9

##### 存货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6 833	5 343

#### 表 10

##### 持有存货的项目署办事处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阿富汗	14	35
刚果民主共和国	—	156
海地	3	11
印度尼西亚	22	—
肯尼亚	7	—
和平与安全小组	6 787	4 773
塞内加尔	—	11
塞拉利昂	—	343
斯里兰卡	—	14
<b>共计</b>	<b>6 833</b>	<b>5 343</b>

附注 8  
金融工具表 11  
金融资产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	贷款和 应收款	可供出 售投资	共计	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	贷款和 应收款	可供出 售投资	共计
投资(附注 9)	—	—	1 436 478	1 436 478	—	—	1 135 377	1 135 377
应收款, 不包括预付款(附注 10)	—	60 809	—	60 809	—	48 135	—	48 1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 11)	436 118	—	—	436 118	399 373	—	—	399 373
<b>共计</b>	<b>436 118</b>	<b>60 809</b>	<b>1 436 478</b>	<b>1 933 405</b>	<b>399 373</b>	<b>48 135</b>	<b>1 135 377</b>	<b>1 582 885</b>

表 12  
以摊余成本计值的金融负债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附注 13)	268 459	131 950
项目署作为代理方所持现金(附注 14)	634 885	561 807
<b>共计</b>	<b>903 344</b>	<b>693 757</b>

附注 9  
投资

74. 项目署的大部分投资组合均外包给外部投资经理, 并以公允价值计量。少部分以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形式存在的投资组合, 由项目署财务部门进行内部管理。

75. 投资组合构成如下:

表 13  
投资组合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投资	201 217	1 122 613
短期投资	1 235 261	12 7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	299 808	195 293
<b>共计</b>	<b>1 736 286</b>	<b>1 330 670</b>

表 14  
公允价值层次

(千美元)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共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436 478	—	1 436 478

评定依据：第一层次——收盘市价；第二层次——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大量不可观察的输入值。

76. 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归类为现金等价物，其中 2.80 亿美元由项目署财务部门管理，1 900 万美元由外部投资经理管理。

77. 2017 年对项目署的风险偏好进行了审查，从而改变了周转资本资产配置，以降低风险和波动。因此，资产配置的很大一部分从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和美国公司长期债券(一年以上)变成了期限不到一年的美国国债。本期间短期和长期投资变动如下：

表 15  
投资变动

(千美元)

	2017 年	2016 年
<b>截至 1 月 1 日期初结余</b>	<b>1 135 377</b>	<b>1 014 115</b>
增加额(投资买入)	2 123 157	1 806 696
处置额(投资到期所得)	(1826 892)	(1 692 646)
确认摊余成本	4 429	4 063
公允价值调整	407	3 149
<b>截至 12 月 31 日期末结余</b>	<b>1 436 478</b>	<b>1 135 377</b>
当期部分(短期投资)	1 235 261	12 764

78. 长期和短期投资均为可供出售工具。

79. 财务状况表“其他应收款”项下列报了应计利息 590 万美元(2016 年为 540 万美元)(详情见附注 10)。

#### 短期投资

80. 短期投资是指买入时最终到期日为 91 至 365 天的投资。短期投资包括自报告之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单位信托债券、定期存款和单位信托权益。

表 16  
短期投资

(千美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116 973	—
权益工具	10 018	—
债券	1 108 270	12 764
<b>短期投资共计</b>	<b>1 235 261</b>	<b>12 764</b>

## 长期投资

81. 长期投资指到期日超过一年的债券。

表 17  
债券和权益工具

(千美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券和权益工具	201 217	1 122 613

82. 项目署投资组合包括优质债务证券和权益工具(单位信托权益、单位信托债券、公司债券和与指数挂钩政府债券)。下表按信用评级分布情况列示所有证券组合。

表 18  
投资信用评级分布情况

(千美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AAA	1 164 265	758 316
AA+	40 677	11 262
AA	413	12 457
AA-	47 199	76 438
A+	102 020	48 542
A	22 914	102 685
A-	4 795	67 100
BBB+	25 020	32 612
BBB	107	3 497
BBB-	—	501
未评级 <sup>a</sup>	29 068	21 967
<b>共计</b>	<b>1 436 478</b>	<b>1 135 377</b>

<sup>a</sup> 这涉及权益和债务集合工具(单位信托基金), 因其性质未予评级。

附注 10  
应收款

83. 项目署的应收款分为以下各类:

(a) 项目应收款: 包括产生了支出并等待合作伙伴进一步供资的项目的项目应收款以及《联合国网上采购目录》网上采购工具产生的应收款;

(b) 预付款: 在收到供应方的货物和服务之前支付的款项;

(c) 其他应收款: 这类款项包括工作人员相关应收款、应计投资利息收入以及其他杂项应收款。

84. 这些类别的概况见下表。

表 19  
应收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应收款(毛额)	56 568	44 449
坏账备抵	(8 237)	(7 281)
<b>项目应收款(净额)</b>	<b>48 331</b>	<b>37 168</b>
其他应收款(毛额)	12 545	11 021
坏账备抵	(67)	(54)
<b>其他应收款(净额)</b>	<b>12 478</b>	<b>10 967</b>
<b>不含预付款的应收款(净额)共计</b>	<b>60 809</b>	<b>48 135</b>
预付款项	42 908	35 638
<b>含预付款的应收款(净额)共计</b>	<b>103 717</b>	<b>83 773</b>

85. 由于当期应收款的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金额, 而且贴现影响不大, 因此没有披露公允价值。

8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820 万美元应收款(2016 年为 730 万美元)有减值情况, 为这些减值提取了拨备; 详见表 25。这一数值不包括针对应收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款项的拨备, 该项拨备单独列于表 22。

8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 140 万美元应收款(2016 年为 1 820 万美元)逾期未收到但没有减值, 因为这些应收款没有近期违约史。这些应收款的账龄已超过三个月。

表 20  
应收款账龄

(千美元)

	未逾期 0 至 3 个月	逾期 3 至 6 个月	逾期 6 至 12 个月	逾期 超过 12 个月	共计
应收款	39 350	10 003	5 505	5 951	60 809

### 项目应收款

88. 项目应收款载于下表。

表 21  
项目应收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项目执行有关的应收款(净额)	26 772	30 915
应收开发署款项 <sup>a</sup>	19 665	5 278
应收联合国其他机构款项	1 894	975
<b>项目应收款共计</b>	<b>48 331</b>	<b>37 168</b>

<sup>a</sup> 2017 年，与开发署往来基金有应收款净结余。

89. 与项目执行有关的应收款涉及产生了支出并等待合作伙伴进一步供资的项目应收款以及《联合国网上采购目录》网上采购工具产生的应收款。项目相关应收款还包括应收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美国国际开发署、联合国秘书处外勤支助部和欧洲联盟的款项。由于这些协议的性质，这些协议通常规定项目署先提供服务，然后再向客户开具发票和收取现金/付款。

90. 项目应收款结余 4 830 万美元(2016 年为 3 720 万美元)，其中 340 万美元(2016 年为 310 万美元)是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建造合同应从客户收取的预付现金，详见附注 16。

91. 应收联合国其他实体的款项含应收联合国秘书处的款项。有关数额主要涉及项目署代联合国秘书处执行项目时产生的项目支出，以及与工作人员借调有关的款项。

92. 应收开发署的款项主要涉及将代项目署预付的款项。应收开发署款项的未清结余构成如下：



表 22  
应收款——开发署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开发署款项		
应付项目署的累计项目费用和收费	22 730	2 078
坏账备抵	(1 703)	(2 613)
<b>项目预付款/应收款净额</b>	<b>21 027</b>	<b>(535)</b>
代项目署付款的预付款/(应付款)累计额	(1 362)	5 813
应付开发署的服务款项	—	—
<b>应收(应付)开发署款项净额</b>	<b>19 665</b>	<b>5 278</b>

其他应收款

93. 其他应收款构成如下:

表 23  
其他应收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人员相关应收款	1 544	1 783
应计利息收入	5 915	5 424
杂项应收款	5 019	3 760
<b>其他应收款共计</b>	<b>12 478</b>	<b>10 967</b>

94. 工作人员相关应收款包括预付薪金、教育补助金、租金补贴和其他应享权利。

95. 应计利息收入指应计投资利息。该数额的一部分归入已收项目预付现金，余额在财务执行情况表“财务收入”项下确认(详情见附注 18)。

预付款项

表 24  
预付款项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42 908	35 638

96. 预付款项指在收到供应方的货物和服务之前支付的款项。

#### 坏账备抵

97. 坏账备抵变动如下：

表 25

#### 坏账备抵变动

(千美元)

	2017 年	2016 年
<b>1 月 1 日期初结余</b>		
与项目有关	7 281	7 149
其他应收款	54	90
<b>期初结余</b>	<b>7 335</b>	<b>7 239</b>
<b>应收款减值备抵净增加(减少)额</b>		
增加	1 477	164
本年度作为坏账核销的应收款	(105)	(60)
未动用数额转回	(470)	(8)
<b>净增加(减少)额</b>	<b>902</b>	<b>96</b>
<b>12 月 31 日期末结余</b>		
与项目有关	8 237	7 281
其他应收款	—	54
<b>期末结余</b>	<b>8 237</b>	<b>7 335</b>

98. 报告日存在的信用风险上限是上述各类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上与项目有关的拨备额不包括与开发署基金间结余有关的 170 万美元(2016 年为 260 万美元)拨备，该项拨备单独列于表 22 中。

#### 附注 1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9. 项目署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银行账户余额、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

表 26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和库存现金	136 310	204 172
现金结存减值	—	(92)
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	299 808	195 293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b>	<b>436 118</b>	<b>399 373</b>

100. 银行存款包括为执行项目活动从客户收取的项目资金。为项目活动从客户收取的预付现金与项目署其他现金结余合并管理，没有分别开设银行账户。

101. 库存现金是存于外地办事处以备外地财务之需的现金。

102. 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是原始到期日为 90 天或少于 90 天的投资。

103. 银行存款(不包括库存现金)用下列货币计值：

表 27  
银行存款

(千美元)

货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7 524	62 037
欧元	41 012	47 698
日元	4 960	1 062
阿根廷比索	3 163	57 441
非洲法郎	2 184	2 241
孟加拉塔卡	1 512	19
瑞典克朗	1 272	41
巴拉圭瓜拉尼	1 162	687
其他货币	13 376	32 591
<b>银行存款小计</b>	<b>136 165</b>	<b>203 817</b>
<b>库存现金</b>	<b>145</b>	<b>263</b>
<b>共计</b>	<b>136 310</b>	<b>204 080</b>

104. 下表按外部信用评级列示银行存款(不包括库存现金)的信用质量概况。

表 28  
银行存款的信用评级分布情况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A-	181	586
A+	45 236	71 939
A	16 101	19 660
A-	2 566	998
BBB+	41 724	65 926
BBB	—	3 044
BBB-	13	317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B+	14	—
BB	246	287
BB-	3 457	5 264
B+	—	22
B	4 788	5 379
B-	1 868	—
未评级	19 971	30 487
<b>银行存款小计</b>	<b>136 165</b>	<b>203 909</b>
<b>库存现金</b>	<b>145</b>	<b>263</b>
<b>共计</b>	<b>136 310</b>	<b>204 172</b>

105. 项目署在全世界以及在冲突后地区和农村地区执行项目。考虑到执行项目所处的条件和地区，有些银行的评级不采用外部信用评级。

106. 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的信用质量情况如下：

表 29

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的信用评级分布情况

(千美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AAA	52 786	80 293
AA-	5 000	—
A+	30 023	50 000
A	10 000	48 000
BBB+	30 000	17 000
BB- <sup>a</sup>	170 000	—
<b>共计</b>	<b>297 809</b>	<b>195 293</b>

<sup>a</sup> 这涉及年底在花旗银行阿根廷分行短暂持有、后来转移到总部的一笔资金。

## 附注 12 雇员福利

107. 项目署的雇员福利负债包括：

- (a) 短期雇员福利：积存年假、回籍假当期部分；
- (b) 长期雇员福利：回籍假非当期部分；
- (c) 离职后福利：与离职后健康保险和离职回国补助金有关的所有福利；

(d) 任用终止福利：与终止任用合同有关的福利。

表 30  
雇员福利负债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雇员福利	20 915	20 158
长期雇员福利	428	332
离职后福利	83 590	77 098
终止任用福利	813	132
<b>雇员福利负债共计</b>	<b>105 746</b>	<b>97 720</b>
当期部分	21 727	20 290
非当期部分	84 019	77 430

#### 短期雇员福利

108. 短期雇员福利包括：

表 31  
短期雇员福利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假应享权利	19 200	18 012
回籍假应享权利(当期部分)	1 591	2 146
第一次派任或改派的派任补助金	124	—
<b>短期雇员福利负债共计</b>	<b>20 915</b>	<b>20 158</b>

109. 回籍假允许符合条件的国际征聘工作人员定期探访本国，以便延续并加强文化和家庭关系。

#### 长期雇员福利

110. 长期雇员福利包括回籍假应享福利的非当期部分。12 个月内可用的既定权利列为短期雇员福利，12 个月以后可用的权利列为长期雇员福利。

#### 离职后福利

111. 离职后福利负债包括：

表 32  
离职后福利负债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健康保险	66 464	59 839
离职回国补助金	16 806	17 259
死亡抚恤金	320	0
<b>离职后福利共计</b>	<b>83 590</b>	<b>77 098</b>

112. 离职后福利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死亡抚恤金和养恤金计划。离职后健康保险允许符合条件的退休人员及其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参与全面医疗保险计划。离职回国补助金是连同相关旅费和家用物品搬运费一并付给专业工作人员的应享权利。与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和死亡抚恤金有关的负债由一个独立的专业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截至 2017 年年底，雇员福利负债共计 8 360 万美元(2016 年为 7 710 万美元)。这些雇员福利是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为专业和一般事务人员职类工作人员确定的。

113. 2015 年 12 月，大会决定对联合国工作人员的整套报酬作出某些修改。大会决议涵盖的主要变动涉及：改变法定离职年龄；制订统一薪级表，不再使用区分单身和有受扶养人的薪级表；确定教育补助金统一最高限额；按工作地点类别决定艰苦条件津贴；确定不带家属服务津贴固定数额；修订关于缩短周期的回籍假这一应享权利的实施办法。按照项目署 2015 年启动该项目时的计划，项目署工作人员管理办法的所有变革措施在过去两年中已成功地逐步实施，最后一些步骤于 2017 年完成。

#### 离职后健康保险

114. 年终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系根据 2017 年年底进行的精算估值而得。

115. 离职时，工作人员及其受扶养人可选择参加一项联合国设定受益健康保险计划，但他们须符合特定资格要求。这些要求包括 2007 年 7 月 1 日后征聘的人员参加联合国健康保险计划满 10 年，在这一日期前征聘的工作人员参加时间满 5 年。

116. 精算师确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时使用的主要假设是：贴现率为 3.85%；通货膨胀率为 2.2%；保健费用增长率依工作人员所属医疗计划而异；老龄导致的发病率；与养恤基金本身进行养恤金福利精算估值时所用的假设一致的退休和死亡率假设。

117. 根据上文所述情况，精算师估计，减去计划参与人的缴款之后，项目署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计负债净现值为 6 640 万美元(2016 年为 5 980 万美元)。

118. 根据上述假设,在所有其他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医疗费用趋势上升 1%,估计该项负债净现值将增加 21%,而如果医疗费用趋势减少 1%,则该项负债净现值将减少 16%。

表 33  
医疗费用趋势对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的影响

(千美元)

	设定受益债务	服务成本和利息费用
增加一个百分点	13 933	1 163
减少一个百分点	(10 940)	(888)

#### 离职回国补助金

119. 服务终了时,工作人员若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包括离职时居住在国籍国境外,则有权领取按服务年限计算的离职回国补助金以及旅费和搬迁费。这些福利统称为离职回国福利。

120. 精算师使用的主要假设是:贴现率 3.56%;年薪增加幅度因薪金表、职等和职档而异;旅费每年增长 2.20%。此外,退休、退出计划和死亡率的假设与养恤基金所用的假设一致。

121. 根据上文所述,精算师估计,项目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该项应计负债净现值为 1 680 万美元(2016 年为 1 730 万美元)。

122. 对精算估值所用假设进行了敏感度分析。在所有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贴现率增加 0.25%,该项负债的净现值将减少 2.5%。在所有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贴现率减少 0.25%,该项负债的净现值将增加 3%。

#### 离职后福利的核算

123. 该项设定受益义务本年度变动情况如下:

表 34  
离职后负债变动情况

(千美元)

	离职回国	离职后健康保险	死亡抚恤金	2017 年共计	2016 年共计
<b>截至 1 月 1 日负债</b>	<b>17 259</b>	<b>59 838</b>	<b>0</b>	<b>77 097</b>	<b>70 853</b>
当期服务成本	1 880	2 306	30	4 216	3 887
利息费用	594	2 406	12	3 012	2 873
已支付的福利	(2 065)	(860)	0	(2 925)	(2 550)
精算损失/(利得)	(862)	2 774	278	2 190	2 034
其他	—	—	—	—	—
<b>截至 12 月 31 日负债</b>	<b>16 806</b>	<b>66 464</b>	<b>320</b>	<b>83 590</b>	<b>77 097</b>

124. 财务执行情况表确认的数额如下：

表 35  
离职后福利对财务执行情况的影响

(千美元)

	离职回国	离职后健康保险	死亡抚恤金	2017 年共计	2016 年共计
当期服务成本	1 880	2 306	30	4 216	3 887
利息费用	594	2 406	12	3 012	2 873
<b>截至 12 月 31 日的费用</b>	<b>2 474</b>	<b>4 712</b>	<b>42</b>	<b>7 228</b>	<b>6 760</b>

125. 费用总额列在财务执行情况表“薪金和雇员福利”项下，精算损失 230 万美元(2016 年为 200 万美元)在财务状况报表“准备金”项下确认。

126. 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表 36  
主要精算假设

	离职回国	离职后健康保险	死亡抚恤金
贴现率	3.56%	3.85%	3.42%
未来薪酬的增加(不包括通货膨胀)	联合国薪金表	联合国薪金表	联合国薪金表
通货膨胀率	2.2%	2.2%	2.2%
死亡率	联合国死亡率表	联合国死亡率表	联合国死亡率表
更替率	项目署更替率表	项目署更替率表	项目署更替率表

####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127.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规定，养恤金联委会应责成顾问精算师至少每三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精算估值。养恤金联委会的做法是采取开放式群体总额法，每两年进行一次精算估值。精算估值的主要目的是确定养恤基金目前和未来估计的资产是否足以支付负债。

128. 项目署对养恤基金的财政义务包括按大会订立的比率缴付规定款额(目前参与人为 7.9%，成员组织为 15.8%)，以及缴付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为弥补任何精算短缺而应分摊的缴款。只有大会对截至估值之日养恤基金的精算充足情况进行评估，确定需要付款以弥补短缺并援引第 26 条规定时，才需要支付弥补短缺款项。每个成员组织都应按照估值日前三年缴款总额的份额支付弥补短缺缴款。

129. 最近一次精算估值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进行；不过，养恤基金尚未公布结果(预计于 2018 年 6 月公布)。因此，下文参照上一次估值结果。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上一次精算估值显示，存在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0.16%的精算盈余(2013 年估值结果为短缺 0.72%)。这意味着，若要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平衡，理论缴款率需要达到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23.54%，而实际缴款率为 23.70%。



13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假设未来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精算资产相对精算负债的资金到位率为 141.1%(2013 年估值时为 127.5%)。如考虑到当前的养恤金调整制度, 则资金到位率为 100.9%(2013 年估值时为 91.2%)。

131. 精算顾问在评估养恤基金的精算资金充足情况后得出结论, 认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不需要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付款弥补短缺, 因为养恤基金的资产精算值超过所有应计负债的精算值。此外, 截至估值日, 资产的市场价值也超过所有应计负债的精算值。截至编写本报告时, 大会没有援引第 26 条的规定。

132. 2017 年, 项目署向养恤基金缴款 1 560 万美元(2016 年为 1 650 万美元)。除了通货膨胀的影响之外, 没有迹象显示 2018 年预计缴款会发生重大变化。

133. 审计委员会每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年度审计, 并向养恤金联委会报告审计结果。养恤基金公布投资情况季报, 内容可在养恤基金网站([www.unjspf.org](http://www.unjspf.org))查阅。

#### 终止任用福利

134. 项目署年度终了时的终止任用应享权利负债为 81.3 万美元(2016 年为 13.2 万美元)。

#### 附注 13

#####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

表 37

#####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款	139 347	56 931
应计项目	129 112	75 019
<b>共计</b>	<b>268 459</b>	<b>131 950</b>

#### 应付款

13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款结余列报如下。

表 38

##### 应付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其他联合国实体款项	1 355	562
其他应付款	137 992	56 369
<b>应付款共计</b>	<b>139 347</b>	<b>56 931</b>

136. 应付款涉及已收到供应商发票并核准付款但尚未支付的会计事项。

#### 应计项目

137. 应计费用 1.29 亿美元(2016 年为 7 500 万美元)为项目署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收到或得到但尚未收到发票的货物或服务的金融负债。

#### 附注 14

#####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138.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为递延收入，即已收现金超出项目确认的项目收入总额的部分和项目署作为付款机构为项目持有的现金。

#### 表 39

#####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入	824 835	709 812
项目署作为代理方持有的现金	634 885	561 807
<b>共计</b>	<b>1 459 720</b>	<b>1 271 619</b>

139. 在递延收入结余 8.248 亿美元(2016 年为 7.098 亿美元)中，4.241 亿美元(2016 年为 4.244 亿美元)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建造合同的预付现金，详情见附注 16。

#### 附注 15

##### 业务准备金

140. 业务准备金如下：

#### 表 40

##### 业务准备金

(千美元)

	2017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131 586	99 19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本化的调整	—	—
1 月 1 日调整后期初结余	131 586	99 191
当期盈余	28 966	31 280
<b>精算变动和公允价值调整前的准备金结余</b>	<b>160 552</b>	<b>130 471</b>
精算利得/损失	(2 319)	(2 034)
公允价值准备金增加	407	3 149
<b>12 月 31 日期末准备金结余</b>	<b>158 640</b>	<b>131 586</b>

141. 执行局批准了当期所需业务准备金，规定业务准备金应相当于前三个业务年的四个月平均行政开支。按照这一公式，2017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所需业务准备金最低为2 070万美元。

142. 业务准备金的主要用途是填补暂时的资源亏绌、波动或短缺，应对现金流动不均匀情况，支付意外增加的费用或任何其他意外支出，并确保项目署能持续不断地执行承办的项目。因此，总准备金1.586亿美元包括：

- 最低业务准备金：2 070 万美元
- 累计盈余：1.379 亿美元

#### 附注 16

#### 收入和费用

#### 非交换交易收入

143. 2017年期间，项目署共收到非交换交易收入36.6万美元，其中，36.4万美元是项目完成时捐助方赠予资产的账面净值的捐赠。其余余额涉及通过“项目署参与”平台收到的现金捐款。

#### 交换交易收入

144. 项目署交换交易收入包括项目活动收入8.316亿美元(2016年为7.878亿美元)和杂项收入240万美元(2016年为210万美元)。项目署项目活动的收入和费用如下：

表 41

#### 项目活动的收入和费用

(千美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建造合同(基础设施)	204 002	192 308
采购	60 720	51 633
基金管理	92 460	86 773
人力资源行政	31 263	39 514
其他项目管理	443 185	417 579
<b>与项目相关收入共计</b>	<b>831 630</b>	<b>787 807</b>
<b>减：项目费用</b>		
建造合同	193 125	178 886
采购	44 783	41 860
基金管理	72 599	68 436
人力资源	14 469	24 559
其他项目管理	416 923	387 365
<b>与项目相关费用共计</b>	<b>741 899</b>	<b>701 106</b>
<b>项目活动净收入</b>	<b>89 731</b>	<b>86 701</b>

145. 项目署期内收入按上表中的类别列报。出于业务理由及如年度报告中所述，项目署根据以下三个核心服务类别分析其收入：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和采购。这些类别在附注 1 中详述。

### 建造合同

146. 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的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数额如下：

表 42

### 建造合同——收入和费用

(千美元)

	累计数	以前各年度确认数额	本年度确认数额
收入	1 534 816	1 330 814	204 002
费用	(1 440 953)	(1 247 828)	(193 125)
<b>盈余</b>	<b>93 863</b>	<b>82 986</b>	<b>10 877</b>

147. 应付和应收客户的建造合同工程款如下：

表 43

### 建造合同——应付/应收客户款

(千美元)

	有递延收入 净结余的项目	有项目应收款 净结余的项目	共计
包括应计利息的已收预付现金 <sup>a</sup>	(847 732)	(48 646)	(896 378)
合同有效期内确认的收入 <sup>b</sup>	423 603	52 032	475 635
<b>分别计入递延收入和项目应收款的应付/ 应收客户款</b>	<b>(424 129)</b>	<b>3 386</b>	<b>(420 743)</b>
保留数额			8 087

<sup>a</sup>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sup>b</sup>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148. 已收预付现金包括：在建造合同以及预付现金不具体指定用于代理服务的包含建造和代理商服务(如采购服务等)的合同有效期内收到的现金。

### 业务费用和其他费用

149. 业务费用 6 700 万美元(2016 年为 7 010 万美元)，涉及项目署一系列活动引起的费用，其中包括支付的下列款项：

- 办公房地租金和租赁费用：1 690 万美元
- 建筑和设备维护费：1 530 万美元
- 公用事业费：210 万美元

其他费用包括:

- 拨备变动: (460 万美元)
- 其他费用: 10 万美元

#### 订约承办事务

150. 订约承办事务 3.320 亿美元(2016 年为 2.687 亿美元), 涉及项目署一系列活动引起的费用, 其中包括支付的下列款项:

- 为执行项目和建造项目给分包商的付款
- 为项目可行性研究和调查给供应商的付款
- 向咨询人支付的培训和教育费
- 为安保费用给供应商的付款

#### 附注 17

#### 雇员福利费用

表 44

#### 雇员福利费用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薪金	73 117	80 416
离职后健康保险	4 709	4 384
年假	814	1 383
回籍假	61	171
设定提存计划	15 595	16 406
离职回国补助金	2 539	2 445
其他短期雇员福利费用	28 835	26 112
<b>与工作人员有关的费用</b>	<b>125 670</b>	<b>131 317</b>
其他人事费用	195 621	188 008
<b>雇员福利费用共计</b>	<b>321 291</b>	<b>319 325</b>

151. 其他人事费用涉及付给项目署个体订约人的薪金、节约储金和积存年假方面的薪酬。

152. 2014 年 10 月, 项目署对项目署所有当地个体订约人实施了节约储金计划。节约储金是一个设定提存计划。雇主缴款占当地个体订约人协议费用的 15%, 这笔费用是固定的, 并确认为费用。订约人每月缴纳 7.5% 的费用。项目署的责任是为节约储金机制作出安排、进行监督并支付与这些安排有关的行政费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节约储金为项目署当地个体订约人持有的资金余额为 3 100 万美元(2016 年为 2 190 万美元)。该笔余额列入 2017 年其他人员费用项下。

153. 按照与项目署的合同, 节约储金由苏黎世国际公司代表当地个体订约人管理和持有。项目署获得了苏黎世国际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报表, 该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许会计师审计, 他们对报表提出了无保留意见。

#### 附注 18

##### 财务收入和费用

###### 表 45

##### 财务收入和费用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收入		
已收投资财务收入共计	24 553	20 494
确认的摊余成本(附注 9)	4 429	4 063
<b>来自项目署投资的财务收入共计</b>	<b>28 982</b>	<b>24 557</b>
分配给项目的财务收入/费用	(14 431)	(11 472)
<b>项目署留存的净财务收入</b>	<b>14 551</b>	<b>13 085</b>
项目署银行结余的财务收入	4	24
<b>财务收入共计</b>	<b>14 555</b>	<b>13 109</b>

###### 表 46

##### 汇兑收益/损失净额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汇兑收益(损失)净额	(3 738)	(1 890)

154. 汇兑损失是期末重新评估非美元银行结余、资产和负债价值的结果。

#### 附注 19

##### 短期拨备

###### 表 47

##### 其他负债和费用的短期拨备

(千美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追加拨备	注销或未用数额转回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索偿	—	—	—	—
租赁恢复拨备	50	—	—	50
亏损性合同拨备	3 846	159	(146)	3 859
<b>共计</b>	<b>3 896</b>	<b>159</b>	<b>(146)</b>	<b>3 909</b>

155. 租赁恢复拨备反映租期结束时将租赁财产以特定状况归还出租方所需经费估计数。这涉及项目署有义务拆除其安装资产的各种租赁协定。亏损性合同拨备涉及项目署目前正在实施的项目所需补救工程的估计费用。

**附注 20**  
**或有事项**  
**或有负债**

156. 在年底仍待决的与项目有关的索偿列于下表。截至报告日，没有与工作人员有关的未决索偿。已计提拨备的索偿见附注 19。

**表 48**  
**或有负债**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索偿	508	—
与工作人员有关的索偿	—	401
<b>或有负债共计</b>	<b>508</b>	<b>401</b>

**或有资产**

157. 年底没有或有资产。

**附注 21**  
**承付款**

**租赁承付款**

158. 项目署根据不可撤消和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定租赁外地办事处的办公房地。如果是可撤消的协定，项目署必须提前一至六个月通知终止租赁协定。租赁期为 1 至 10 年。一些经营租赁协定载有续租条款，使项目署能够在最初租赁期结束后延长租赁期，还载有涨价条款，根据外地办事处所在国家相关市场价格指数涨幅可能增加年租金。

159. 业务费用包括数额为 870 万美元(2016 年为 1 130 万美元)的租赁付款，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业务费用”项下作为当年的经营租赁费用确认。

160. 未来最低租赁付款包括在根据各协定最早可能终止的日期前需要支付的数额。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项下未来最低租赁付款总额如下：

**表 49**  
**租赁承付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	4 872	1 836
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五年	8 758	3 499
超过五年	794	2 387
<b>经营租赁承付款共计</b>	<b>14 424</b>	<b>7 722</b>

161. 项目署根据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分租办公场地，通常分租给其他联合国实体。在大多数情况下，承租人须提前 30 天通知终止分租协议。

16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不可撤销的分租协议，项目署预期收到分租协议未来最低租赁付款总额仅为 60.5 万美元(2016 年为 5.7 万美元)，主要是由于 30 天的通知期和大多数主要分租协议 2017 年到期。

163. 2017 年收到分租付款 270 万美元(2016 年为 210 万美元)。财务执行情况表将这些数额作为当年经营租赁收入确认，列入杂项收入项下。

#### 尚未支付的承付款项

164. 项目署承付款包括截至年底已签约但未交付的采购订单及服务合同。承付款清单如下：

表 50

#### 尚未支付的承付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管理有关的承付款	3 210	1 588
与项目有关的承付款	430 882	143 805
<b>共计</b>	<b>434 092</b>	<b>145 393</b>

#### 附注 22

####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的调节

表 51 (a)

#### 初始预算金额和最终预算金额对比表

(千美元)

	2016-2017 两年期 管理预算 (初始)	2017 年 管理预算 (初始)	2017 年 管理预算 (订正)	2017 年初始预算 与最终预算 之间的差异	百分比	说明
<b>收入</b>	<b>138 700</b>	<b>69 350</b>	<b>83 700</b>	<b>14 350</b>	<b>21</b>	对项目署服务的需求增加
员额	35 100	17 550	13 339	(4 211)	(24)	项目署工作人员职位减少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20 500	10 250	7 790	(2 460)	(24)	同上
差旅费	8 800	4 400	4 506	106	2	
咨询人	43 000	21 500	33 827	12 327	57	为支持对项目署服务的增加需求，更多地使用咨询人
业务费用	13 700	6 850	13 623	6 773	99	对项目署服务的需求增加
家具和设备	2 200	1 100	397	(703)	(64)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预算
偿还	2 300	1 150	940	(211)	(18)	
拨备	13 100	6 550	—	(6 550)	—	对拨备无预计需求
<b>当期费用共计</b>	<b>138 700</b>	<b>69 350</b>	<b>74 422</b>	<b>5 072</b>	<b>7</b>	
<b>当期盈余/(赤字)</b>	<b>—</b>	<b>—</b>	<b>9 278</b>	<b>—</b>	<b>—</b>	



表 51(b)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

(千美元)

	2016-2017 两年期管理预算 (初始)	2017 年 管理预算 (初始)	2017 年 管理预算 (最终)	2017 年 实际金额 (实际)	最终预算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金额的差异	百分比	说明
<b>收入</b>	<b>138 700</b>	<b>69 350</b>	<b>83 700</b>	<b>85 971</b>	<b>2 271</b>	<b>3</b>	
员额	35 100	17 550	13 339	12 483	(856)	(6)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20 500	10 250	7 790	9 264	1 474	19	
差旅费	8 800	4 400	4 506	4 557	51	1	
咨询人	43 000	21 500	33 827	32 094	(1 733)	(5)	
业务费用	13 700	6 850	13 623	12 952	( 671)	(5)	
家具和设备	2 200	1 100	397	320	(77)	(19)	
偿还	2 300	1 150	940	746	(194)	(21)	减少使用开发署服务
拨备	13 100	6 550	—	(4 594)	(4 594)	—	
<b>当期费用共计</b>	<b>138 700</b>	<b>69 350</b>	<b>74 422</b>	<b>67 822</b>	<b>(6 600)</b>	<b>(9)</b>	
净财务收入/费用和汇兑 收益/损失	—	—	—	10 817	10 817	—	
<b>当期盈余/(赤字)</b>	<b>—</b>	<b>—</b>	<b>9 278</b>	<b>28 966</b>	<b>19 688</b>	<b>—</b>	

表 51 (c)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

(千美元)

	可比实际数额	基础差异(不包括 无形资产以及已 资本化的不动产、 厂场和设备)	主体差异 (包括项目)	重新分类	公共部门会计 准则财务报表 中的数额	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的分类
<b>收入</b>	<b>85 971</b>	—	<b>748 033</b>	—	<b>834 004</b>	收入
员额	12 484	—	113 186	—	125 670	薪金和雇员福利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9 264	—	(9 264)	—	—	薪金和雇员福利
差旅费	4 557	—	26 655	—	31 212	差旅费
咨询人	32 094	—	495 524	—	527 618	订约承办事务
业务费用	12 952	—	54 059	—	67 011	业务费用
家具和设备	320	(423)	64 965	—	64 862	用品和消费品
偿还和其他	746	—	3 234	—	3 980	其他(无形资产摊销和不动 产、厂场和设备折旧)
拨备	(4 594)	—	96	—	(4 498)	其他费用
<b>当期费用共计</b>	<b>67 823</b>	<b>(423)</b>	<b>748 455</b>	—	<b>815 855</b>	
净财务收入/(费用)	10 817	—	—	—	10 817	
<b>当期盈余/(赤字)</b>	<b>28 966</b>	<b>(423)</b>	<b>423</b>	—	<b>28 966</b>	

165. 项目署的预算范围限于管理预算，包括通过项目赚取的净盈余，但不包括项目的收入和费用，这是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财务执行情况表与预算可比实际数调节的一个主体差异。

166. 项目署的预算和账户是在相同基础上编制的，但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以及无形资产的购置和非交换交易收入除外。财务状况表、财务执行情况表、净资产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均按完全权责发生制编制，并且依据财务执行情况表中费用的性质进行分类，而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则按权责发生制编制，但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以及无形资产的购置除外。核定预算涵盖 2016-2017 两年期。2017 年年度预算列入报表五。

167.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执行主任有权在核定的管理预算内重新调配资源并增减核定的管理预算拨款总额，条件是执行局为预算期确定的净收入目标不变。因此，初始预算和最终预算一些细列项目会有差异。

#### 预算基础实际数额与财务报表基础实际数额的调节

168.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规定，如果财务报表和预算不是以可比基础编制，则应在可比基础上调节预算实际数额和财务报表列报的实际数额，并分别确定基础差异、时间差异和主体差异。财务报表和预算的列报格式和分类方法也可能有差异。

169. 根据报表五，2017 年实际收入比最终预算额 8 370 万美元高 3%。管理支出总额比预算编列的数额 7 440 万美元低大约 9%。各个细列项目的差异反映了项目署各项预算的管理人员在 2017 年期间所作支出决定的总和。此外，也可使用一项费用类别的节余解决其他费用类别中出现的其他意外所需经费。

170. 如果核定预算编制基础不同于会计基础，则产生基础差异。

171. 如果预算期不同于财务报表反映的报告期，则产生时间差异。项目署对比预算金额和实际金额时不存在时间差异。

172. 如果预算涵盖的方案或主体范围小于财务报表所涵盖的主体范围，则产生主体差异。

173. 列报差异是列报现金流量表和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时采用的格式和分类方法的差异。

174. 可比实际数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现金流量表中的实际数的调节情况如下。

表 52  
同现金流量表的调节

(千美元)

	业务活动	投资活动	共计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列报的可比实际数	28 966	—	28 966
基础差异(无形资产资本化)	—	—	—
主体差异(项目收入)	3 980	—	3 980
周转金变动	308 896	—	308 896
投资与已收利息的变动	(10 813)	(290 546)	(301 360)
<b>小计</b>	<b>331 029</b>	<b>(290 546)</b>	<b>40 482</b>
汇兑净收益	—	—	(3 738)
<b>现金流量表列报的实际数</b>	<b>331 029</b>	<b>(290 546)</b>	<b>36 744</b>

附注 23  
分部报告

175. 管理当局在提交执行主任和副执行主任的预算报告报表的基础上确定了报告分部。

176. 管理当局不定期审查项目署各分部的资产和负债总额的分配情况。没有为高效、可靠地生成关于分部资产和负债的信息而调整会计制度。项目署认为此类信息对财务报表使用者没有太大价值。因此，没有列报此类信息。

177. 分部的收入和费用指可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或能合理地分配给某一分部的收入和费用。

178. 项目署总部设在丹麦。项目署在丹麦和其他区域的分部收入和费用总额汇总如下：

表 53  
分部报告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 中亚区域	拉丁美洲和 总部 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共计
<b>收入</b>						
项目活动收入	145 351	90 699	366 452	28 583	167 634	831 630
杂项收入	70	1 356	—	348	—	2 374
非交换交易收入	—	—	—	—	—	—
<b>收入共计</b>	<b>145 421</b>	<b>92 055</b>	<b>366 452</b>	<b>28 931</b>	<b>167 634</b>	<b>834 004</b>
<b>费用</b>						
订约承办事务	44 810	26 234	144 354	6 079	102 898	331 997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 中亚区域	拉丁美洲和 总部 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共计
其他人事费	41 062	31 201	60 433	25 958	27 598	195 621
薪金和雇员福利	5 478	6 079	84 121	22 030	3 396	125 670
业务费用	18 953	5 551	17 193	11 857	9 415	67 011
用品和消费品	18 753	7 834	23 676	2 003	12 013	64 862
差旅费	6 002	4 219	13 541	3 778	2 509	31 212
其他费用	11	46	30	(4 592)	7	(4 498)
不动产、厂场和设 备的折旧	866	225	59	1 762	229	3 414
无形资产摊销	4	17	4	536	4	566
<b>费用共计</b>	<b>135 939</b>	<b>81 406</b>	<b>343 411</b>	<b>69 411</b>	<b>158 069</b>	<b>815 855</b>
财务收入	—	—	—	14 555	—	14 555
净汇兑收益(损失)	—	—	—	(3 738)	—	(3 738)
<b>净财务收入</b>	<b>—</b>	<b>—</b>	<b>—</b>	<b>10 817</b>	<b>—</b>	<b>10 817</b>
<b>当期盈余</b>	<b>9 482</b>	<b>10 649</b>	<b>23 041</b>	<b>(29 663)</b>	<b>9 565</b>	<b>28 966</b>

## 附注 24

## 关联方

179. 项目署由大会授权的执行局管理。执行局负责监督项目署、开发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的工作。执行局是关联方，因为执行局作为理事机构对项目署有很大的影响力。

180. 项目署同执行局保持工作关系，报销执行局成员在履行公务时产生的部分差旅费、生活补贴和办公费用，此外还承担一部分秘书处费用。2017 年这笔费用约为 2 万美元(2016 年为 1 万美元)。执行局成员每年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依照有关成员的议事规则选出。执行局成员不是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界定的项目署关键管理人员。

181. 项目署认为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是关联方，因为所有三个机构都由执行局共同监管。项目署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有各种工作关系。项目署与其他两个机构的所有交易都以公平方式开展。机构间交易符合各组织间的正常业务关系，按照此类交易的规范条款和条件开展。

## 关键管理人员

182. 下表提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的信息。

表 54  
关键管理人员

(千美元)

	2017 年	2016 年
专职职位数	2	2
<b>薪酬总额</b>		
基本报酬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	414	426
其他应享权利	107	49
离职后福利	115	139
<b>薪酬共计</b>	<b>636</b>	<b>614</b>
未清应享权利预付款	1	2
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和年假负债	385	308

183. 为披露目的，执行主任和副执行主任被视为关键管理人员，因为他们拥有规划、领导、指导和监管项目署各项活动的全部权力和责任。

184. 按照《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在专职同等资历的基础上计算，包括薪金净额、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出席会议津贴等应享待遇、房租补贴、搬迁补助金以及养恤金费用、离职后健康保险和离职回国补助金。

185. 这些财务报表披露了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及可直接归属于个人的离职后负债。

186. 2017 年，在正常业务中，或在涉及家庭成员、其他相关个人或供应商的业务关系方面，没有发现使高级管理人员面临可能影响决策的利益冲突事件。

#### 附注 25 服务捐助

187. 本期服务捐助为 400 万美元(2016 年为 430 万美元)，其中 370 万美元是丹麦政府为项目署总部提供的哥本哈根办公场地的市场租金估计价值。

#### 附注 26 报告日之后发生的事项

188. 审计委员会签署审计意见之日，财务报表获准印发。唯有项目署有权修订这些财务报表。

189. 截至项目署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报表和相关附注签署之日，没有在资产负债表所涉之日至财务报表获准印发之日期间发生任何可能对报表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的其他重大事件。

## 技术术语词汇

会计政策	2012 年，项目署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该准则为公共部门会计工作设定了总框架，须根据各机构的具体情况调整。财务报表附注 3 概述了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详细情况。
权责发生制	指在交易和其他事项发生(而不是仅仅是收到或支付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时进行确认的会计基础。因此，交易和事项记入相关期间的会计记录，并在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确认。
精算利得和损失	离职后健康保险是项目署财务报表中出现精算利得和损失的唯一地方。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是由顾问精算师根据一套假设(包括寿命、未来医疗费用以及贴现率)以及一套数据(包括工作人员人数、年龄和过去所花的保健费)计算的。这些因素中任何一个发生变化都可能增加或减少负债。精算假设与实际发生情况的差异以及精算假设变动的影响即为精算利得和损失，直接列报为准备金的变化。其他因素(例如项目署雇员人数增加)引起的任何变动都属于费用，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列报。
摊销	指无形资产应折旧金额在其使用寿命期内的系统分摊。
离职后健康保险	项目署为履行其协助符合条件的雇员在从项目署离职后支付医疗费用的责任而预期在今后支付的费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存在金融机构的起始存期不超过 3 个月的存款。
定期存单	持有人有权获得利息的存款单据。
商业票据	固定期限通常不超过 270 天的无担保期票。
或有资产	产生于过去事项的潜在资产，其存在只有通过今后发生或不发生不完全由项目署控制的一次或多次不确定事项才能证实。或有资产不列入财务状况表。
或有负债	产生于过去事项的项目署可能债务，付款的可能性或负债计量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有负债不列入财务状况表。
折旧	反映有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期内消耗情况的费用。
雇员	项目署采用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雇用长期工作人员的合同，也采用个体订约人合同，个体订约人的雇用条款和条件根据雇员所交付的具体项目的需要确定。
雇员福利	与雇用工作人员有关的所有费用。确切的福利由雇用合同确定。
交换交易收入	项目署获得资产或服务或消除负债并直接向另一实体提供大致相等的价值作为交换(主要以现金、货物、服务或资产利用的形式)的交易所产生的收入。项目署大多数合同属于此类性质。

公允价值	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方自愿据以进行资产交换或负债清偿的金额。就项目署而言，公允价值通常是指达成交易所需的现金数额。
金融工具	赋予从另一实体领取现金合同权利或产生向该实体支付现金合同义务的资产和负债。这种资产和负债包括现金和投资以及大多数应收款和应付款。
持续经营	编制财务报表的假设是，项目署为持续经营机构，在可预见的将来将继续运作并履行其法定义务。在评估持续经营假设是否适当时，负责编制财务报表者考虑到关于今后情况的所有现有资料。今后情况指从核准财务报表之日起至少但不限于 12 个月的情况。
个体订约人	为项目署工作、其工作条款和条件根据他们工作所在的项目的需求具体确定的个人。另见雇员。
减值	资产未来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损失超出系统地确认的折旧费的部分。
投资	存在金融机构、初始存期在 3 个月以上的存款。
无形资产	可辨认、无实质形态的非货币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署内部开发的电脑软件和获得许可的软件包。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是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制定的一整套会计准则，旨在满足各国政府和公共部门机构会计和列报需求。大会采纳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以确保在连贯和可比的基础上通盘编制账户。
存货	以材料或用品形式持有、供项目署今后提供服务时使用的资产。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由项目署依据代理合同为一伙伴持有的物品(如疫苗)不视为项目署存货。
管理预算	执行局核准涵盖项目署预期收费收入和相关费用的两年期预算。比照预算的产出过去按照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列报于收入和支出报表中，但现在列报于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中。
管理费用	根据管理预算发生的费用。
货币市场工具	高流动性的短期债务和有价证券。
业务准备金	历年累积的盈余和离职后福利精算利得和损失。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由项目署控制的有形资产(包括项目资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项目署用于创收的有形资产</li> <li>• 预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报告期间的有形资产</li> </ul>
委托方和代理方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区别一实体自行进行的交易(委托方)和为他人进行的交易(代理方)。这一区别在于：合同所产生的经济利益是否属于项目署，但对提供代理服务可征收费用的情况除外。

拨备	时间安排或数额不确定的负债。
分部	项目署三个区域办事处和总部。
工作人员	一般用语，指长期工作人员和个体订约人。另见雇员。
过渡性规定	在第一次执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时，有些准则准许在达到某些具体标准的情况下，暂不立即实施准则某些方面的规定。这一点很重要，因为一些准则很复杂，难以适用，需要用相当长的时间收集必要资料，才能够充分执行。项目署自 2012 年 1 月 1 日执行了所有准则，并在 2013 年财务报表中采纳了一项重要的过渡规定，据此项目署在最长不超过五年的时间内暂不确认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短期国库债券	由主权国家支持的短期债务。
信托基金	项目署为捐助方管理、以帮助受援者的资金。这些交易通常被归类为代理。



## 附件

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当地个体订约人  
节约储金概况

(千美元)

	2017年	2016年
期初结余(1月1日)	21 935	13 735
缴款/保费	15 965	14 775
给付数额	(6 117)	(5 317)
非指定给该储金的资金	(3 628)	(2 100)
收益/损失	2 861	842
<b>期末结余</b>	<b>31 016</b>	<b>21 935</b>

18-10919 (C) 100818 160818

